

TAUNG
GOLD

TAUNG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壇金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1



2026

年報

* 僅供識別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董事會報告書
2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2	企業管治報告
60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經審核財務報表
6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68	綜合權益變動表
70	綜合現金流量表
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4	財務概要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柏沁女士(主席)
彭鎮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錦松先生
莊文鴻先生
徐鵬先生

審核委員會

莊文鴻先生(主席)
李錦松先生
徐鵬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錦松先生(主席)
莊文鴻先生
徐鵬先生

提名委員會

莊文鴻先生(主席)
李錦松先生
徐鵬先生
張柏沁女士

技術安全環境委員會

李錦松先生(主席)

公司秘書

董儀誠先生

授權代表

董儀誠先生
張柏沁女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法律顧問

崔曾律師事務所

百慕達法律顧問

Appleby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0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總辦事處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荃灣楊屋道8號
如心廣場19樓1901室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0, Bermuda

股份代號

621

公司網址

www.taunggold.com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及員工：

我們欣然代表董事會提呈Taung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壇金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壇金」)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我們謹此感謝我們的董事、管理層及員工對本公司的承擔及貢獻。

儘管經營環境極為艱難，本公司推進其項目的建設並最終投入生產的策略於回顧期內仍取得進展。本公司管理層將重點放在與本公司採礦項目的潛在投資者聯絡上。於回顧期內(即二零二五年四月至二零二六年三月)，管理層與多個同樣具備礦山開發能力(包括若干中國國有企業)的潛在投資者舉行會議，探索並討論投資於本集團的採礦資產。本公司已與其中數位潛在投資者簽訂保密協議，為投資者審閱項目資訊作準備。

JEANETTE項目

自COVID-19疫情後中國出入境限制放寬，本公司香港的管理層恢復親自拜訪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MCC」)以討論項目的基本設計，亦已重新展開與潛在融資者的磋商，以期在基本設計完成後或盡可能完成後取得融資及敲定融資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本集團委聘Minxcon (Pty) Ltd.(「Minxcon」)以更新二零一九年第一期可行性研究，證實項目的穩健可行性。在金價為每盎司1,950美元的情況下，項目的實質內部報酬率(「內部報酬率」)為22%，倘以12.5%作為折現率，其實質淨現值(「淨現值」)則為500百萬美元。後者證明，在當前金價水平下，項目的表現將更為優異。

本集團亦透過在其社會及勞工計劃(「社會及勞工計劃」)下實施廣泛生計(「廣泛生計」)發展計劃，以積極應對Jeanette項目的社會風險。廣泛生計計劃旨在釋放個人及家庭賺取收入及開設小型企業的能力，使其獨立於採礦部門及政府干預。該計劃專注於沒有或幾乎沒有經濟活動或前景的人士，並尋求增強他們的能力，使他們能夠在非正式經濟部門站穩陣腳、持續發展，而無需依賴持續的福利或其他外部支援。第一個五年社會及勞工計劃從二零一六年到二零二一年。廣泛生計計劃協助社區種植自己的糧食、養殖家禽和牛、進行農產品加工、開設小型企業，以及在公司舉辦的集市日銷售農產品。迄今為止，本公司的社會及勞工計劃已吸引了超過1,500名參與者及本公司在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四年間的社會及勞工計劃並已投入約1,300萬南非蘭特。當地社區、市政府和政府對這些措施的反應非常積極。

在完成第一份社會及勞工計劃後，本公司提交了一份結算報告，確認本公司已履行其所有社會及勞工計劃承諾。經修訂的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七年的五年社會及勞工計劃已提交監管機構，並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獲悉其第二份五年社會及勞工計劃已獲批准。此外，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日提交延長採礦權的申請。在提交申請前，本公司及自由邦地區礦產資源及能源部管理層對本公司的社會及勞工計劃進行多次現場考察，並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向自由邦地區礦產資源及能源部區域經理及其高級管理層進行一次正面簡報，說明申請的理由。礦產資源及能源部部長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四日批准該申請，允許本公司在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延期展開採礦作業。進一步提出延期申請將涵蓋目前正在審查的期間。

EVANDER項目

於二零二四年年初，本公司開始更新Evander項目的財務模型及工程量清單，證實項目的穩健可行性。進一步推進Evander項目建築合約及融資的工作已被縮減，重點放在Jeanette項目上。本公司先前承認，與大多數礦山一樣，本公司目前的项目需要一些時間才能投產。最近一項二零二四年研究得出結論，礦山從發現到投產平均需要約十六年時間，而平均礦山籌建時間持續呈上升趨勢。因此，於回顧年度內，管理層繼續考慮有潛力的黃金項目，使本集團能在現有項目投產時間表之前過渡成為黃金生產商。然而，迄今為止審查的所有投資機會均未符合本公司的投資標準。

Evander項目的投產與回本週期較長，但即便以每盎司1,950美元這個極為保守的金價計算，仍是一個穩健的項目。本公司認為，該項目約30年的礦山壽命及具吸引力的長期回報，將吸引那些投資期限與該項目開發進程相符的投資者。

黃金行業

我們對金價及黃金開採業的前景保持樂觀，並認為本集團擁有可行、穩健及可持續的業務前景，詳細因素如下。

過去十年，以美元貨幣計值的黃金價格已增加多於一倍，代表對貴金屬的需求整體上顯著且穩定地增加。此增長反映黃金在地緣政治和經濟不確定時期，持續扮演着避險投資的角色。近期地緣政治危機對全球經濟造成沉重打擊，重新激發了投資者的興趣。董事認為，倘黃金需求持續增長，金價或會繼續上升，而本公司的黃金開採相關業務將於投產後獲得穩固支持。



主席報告

總體而言，南非金礦繼續保持高盈利。南非最大的金礦公司Harmony Gold Mining Compnay Limited(「Harmony Gold」)在二零二五財政年度報告了創紀錄的111.4億南非蘭特的營運自由現金流記錄。與本公司類似，Harmony Gold從其他黃金開採商收購了成熟資產，並開發剩下的黃金。南非是二零二五年全球第十大黃金生產國，黃金產量為90公噸，與二零二四年的90公噸相同。其黃金儲量僅次於澳大利亞和俄羅斯，位居第三。

董事注意到，近數十年來發現的重大的黃金發現日益稀少，且往往位於偏遠地區及面臨重大的基礎設施及環境挑戰。許多礦床需要龐大的資本開支，以提供必要的服務及公用設施。此外，董事認為近十年來缺乏優質的發現將不利於未來黃金供應，預期黃金供應將於二零二六年達到110百萬盎司的峰值，隨後於二零二八年下降至103百萬盎司。董事們注意到，與早年相比，近期發現的金礦數量稀少且規模較小。此外，過去數十年露天開採的趨勢預期將會逆轉，因為現有露天業務將過渡至地下開採，以更高的成本獲取更深的儲量。由於平均礦山建設週期持續呈現上升趨勢，即使是近期發現的黃金，在未來數十年內也不會對黃金供應產生任何顯著的影響。因此，就全球而言本公司的南非資產為獨一無二，其品位較高且蘊藏大量黃金礦產資源。其礦產資源量及儲量均符合SAMREC標準。此外，該等資產位於Welkom及Evander成熟的黃金產區，擁有大量礦井形式的現有基礎設施，這意味著與世界其他較偏遠地區的項目相比，重建必要服務及公用設施的資本成本相對較低。由於過去幾年進行了大量的設計、工程及經濟可行性研究工作，預計Jeanette及Evander項目將各自實現可觀的年產量，Jeanette項目的全部持續成本參數為每盎司591美元，Evander項目的全部持續成本參數為每盎司774美元，均處於行業成本曲線的最低四分位數。

經濟環境與展望

貿易相關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烏克蘭以及中東地區衝突，將繼續支撐較強勁的金價走勢，於回顧期間，金價上升至平均每盎司4,500美元。董事會認為，未來5年內金價達到每盎司5,000美元及以上屬合理預期。

因此，我們認為全球政治及經濟環境將帶來金價上升，這有利於本公司推進項目建設及最終投產的策略。

主席
張柏沁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礦產貿易及勘探、開發及開採位於南非之金礦及相關礦物。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315,331,000港元或每股基本盈利17.5港仙，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2,232,000港元或每股基本虧損1.2港仙（經重列）。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營業額（二零二五年：無）。本集團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約為315,331,000港元，而上一財政年度則為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為22,232,000港元。其他全面收益約為203,45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4,933,000港元），主要來自換算南非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銀行借款（二零二五年：無），且概無銀行融資（二零二五年：無）。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二五年：零），此乃根據本集團為零之總借款（二零二五年：零）除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3,269,99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659,302,000港元）計算。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約為27,67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65,853,000港元），並主要以港元、美元及南非蘭特（「蘭特」）計值。本集團一直貫徹主要與本集團已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之客戶合作之政策，從而減低本集團之業務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實施股份合併，按本公司股本每十(1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合併」）。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生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份合併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30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1,815,147,198股。隨著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生效，每手買賣單位亦由10,000股變更為5,000股。

有關股份合併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刊發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刊發的通函。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在南非經營業務，而本集團之大部分交易及結餘均以港元、美元及蘭特計值。然而，由於董事認為現時貨幣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並無制定外幣對沖政策。

然而，本公司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認為應審慎行事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業務營運回顧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實地勘探活動，並專注以下範圍：

- 搜Taung Gold (Pty) Limited(「TGL」)資料庫中南非可能值得調查的淺層金礦床；
- 數次接待潛在投資者的來訪，內容涵蓋實地考察及進行項目專題演講；
- 實施本公司第二份社會及勞工計劃下的倡議，以支持Jeanette項目周邊社區的扶貧工作。這些倡議包括提供雨水收集基礎設施、擴展畜牧計劃，以及為新興企業家提供設備。本公司先前已為Jeanette項目的第二份五年社會及勞工計劃獲得批准，作為其礦業權承諾的一部分；
- 與監管機構接觸以延後Jeanette項目工程開展日期。該申請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提交；
- 製作宣傳影片，重點展示本公司於Jeanette項目中社會及勞工計劃的成果。該影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在社會及勞工計劃會議上播放，與會者包括高級監管機構代表、可持續發展專家、採礦公司負責人、採礦行業組織及其他持份者。TGL其中一位聯合行政總裁亦在會議上進行了專題演講；
- 製作一部更新版宣傳影片，重點展示本公司於Jeanette項目中社會及勞工計劃的成功，該影片將作為本公司向監管機構申請延後工程開展日期的申請資料之一部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參與為期一天的檢討工作坊，與管轄Jeanette項目的地方市政當局共同研討，以加強採礦公司與市政當局在廢棄物處理及礦坑裂隙水處理上的合作；
- 與中國潛在融資方商討融資安排；及
- 識別與評估短期黃金開採資產以把握潛在收購機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採礦或生產活動。

Jeanette項目

Jeanette項目位於鄰近Allanridge鎮、Kutlwanong鎮及Nyakallong鎮之南非自由邦金礦區北部，Witwatersrand盆地西南邊，屬南非自由邦省境內。TGL的全資附屬公司Taung Gold Free State (Pty) Limited(「TGFS」)為Jeanette項目採礦權的登記持有人。Jeanette項目的採礦權編號33/2017號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註冊於TGFS名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Minxcon (Pty) Ltd.(「Minxcon」)已更新採礦方法及計劃以及Jeanette項目的成本數據。更新數據要點如下：

項目年期內已開採黃金	6.4百萬盎司
初步建築資本成本估計(二零二四年基準日)	806百萬美元
項目年期內總資本成本	1,252百萬美元
礦產年期	22年
現金營運成本	每盎司546美元
可持續總成本(「可持續總成本」)	每盎司591美元
總成本(「總成本」)	每盎司806美元

附註：財務數據使用長期黃金價格每盎司1,900美元及／或1.00美元=18.80蘭特之匯率計算。

Minxcon的研究亦表明，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MCC」)之附屬公司MCCI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ion Limited(「MCCI」)建議的兩階段方式無法使該項目投入經濟生產。優化研究進一步指出，第一階段只會產生邊際回報，不足以為第二階段提供資金。Minxcon的研究表明，最有利可圖的方法是盡快投產該項目的兩個礦井，開發兩個提升鑽孔，每個礦井一個，以滿足通風需求。然後，礦井將獨立投產，並按工程進度進一步向地下延伸。

上述措施可在相對較短的時間內產生所需的噸數，從而縮短投資回收期，並在實現穩定生產後產生非常可觀的利潤率。現有的地下礦山設計無需變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Jeanette項目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開支如下：

	百萬蘭特
顧問及服務供應商	3.13
工作人員	6.69
間接支出	1.43
總計	11.25

Evander項目

Evander項目位於Witwatersrand盆地東北一帶之Evander Goldfield，毗連南非普馬蘭加省Secunda鎮。就礦物及石油資源發展條例而言，TGL的全資附屬公司Taung Gold Secunda (Pty) Limited(「TGS」)為Evander項目採礦權的登記持有人。採礦權編號107/2010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註冊於TGS名下，並准許於Six Shaft及Twistdraai地區開採黃金及相關礦物。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公佈Evander項目之Kimberley Reef區域最新礦物儲量(概略儲量)為基於19.64百萬噸礦石中含有4.29百萬盎司黃金(按平均原礦品位每噸6.80克計算)。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公佈完成Evander項目之獲利可行性研究。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Minxcon已更新Evander項目的成本數據。更新涵蓋資本成本及工程量清單。Minxcon建議不更改垂直通道及礦井設計。更新數據要點如下：

項目年內已開採黃金	4.1百萬盎司
初步建築資本成本估計	891百萬美元
項目年內總資本成本	1,126百萬美元
礦產年期	20年
現金營運成本	每盎司723美元
可持續總成本	每盎司774美元
總成本	每盎司1,010美元

附註：財務數據使用長期黃金價格每盎司1,750美元及／或1.00美元=18.80蘭特之匯率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Evander項目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開支如下：

	百萬蘭特
顧問及服務供應商	2.19
工作人員	3.57
間接支出	0.39
總計	6.15

本公司之探明及控制礦產資源概要

下列顯示本公司所持Evander及Jeanette項目之探明及控制礦產資源概要。

Evander項目及Jeanette項目之探明及控制礦產資源

礦產資源類別	噸 (百萬噸)	品位 (克／噸)	黃金 (噸)	黃金 (百萬盎司)
EVANDER	開採(百萬噸)	開採(克／噸)		
探明	0.11	10.18	1.09	0.04
控制	19.75	8.47	167.18	5.37
探明及控制合計	19.86		168.27	5.41
JEANETTE	原品單位(百萬噸)	原品單位(克／噸)		
控制	16.90	22.20	375.18	12.06
Evander及Jeanette合計	36.76		543.45	17.4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有關JEANETTE項目及EVANDER項目之未來計劃

Jeanette項目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與MCC就Jeanette項目的項目執行和建設階段訂立EPC合約。EPC合約的主要目的是促進開展Jeanette礦山開發。EPC合約是在項目擁有人與承建商之間建立合約框架的項目融資文件，據此設計及施工風險由承建商分擔。因此，它規定了MCC承諾調配必要資源以支持礦山開發。EPC合約涵蓋的範疇包括礦山和基礎設施的最終工程設計、採購、製造和施工。

此外，MCC承諾於TGFS層面協助本公司就Jeanette項目自獨立第三方(包括但不限於採礦分部之策略投資者及中國之銀行)獲得股本及債務融資。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管理層致力於就本集團的採礦項目與潛在投資者進行接洽。管理層與多名潛在投資者(包括若干中國國有企業)舉行會議，商討對本集團採礦資產的潛在投資事宜。本公司已就為開發採礦資產而進行的潛在集資事宜委任顧問。

Evander項目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及MCCI同意在Jeanette項目之可行性研究結果發佈前，推遲進一步承諾投入Evander項目的時間及資源。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可行性研究的結果發佈，顯示其資本成本較低，投產時間較短，本公司優先推進Jeanette項目的EPC合約。

預計在決定重啟項目後，完成Evander合約餘下工作將需12至18個月。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提供有關任何重大發展的最新資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與MCC最新討論結果

本集團持續與MCC就Jeanette及Evander項目的開發及融資安排進行討論。MCC已根據Minxcon編製的最新成本資料，初步完善採礦計劃，並正與本公司共同就兩個項目的融資安排，與潛在投資者進行磋商。就此而言，本集團及MCC按照以下預計時間表推進採礦項目：

Jeanette項目

階段	描述	目標時間表
融資階段	與融資方確定、協商並最終確定融資安排	二零二六年第三季度
建設階段	礦山及相關基礎設施建設	二零二七年第三季度
生產階段	金礦石的採礦作業、提取及加工	二零三零年至二零五一年

Evander項目

階段	描述	目標時間表
研究階段	研究採礦計劃，包括脫水作業	二零二七年第三季度
融資階段	與融資方確定、協商並最終確定融資安排	二零二八年
建設階段	礦山及相關基礎設施建設及脫水作業	二零二九年至二零三四年
生產階段	金礦石的採礦作業、提取及加工	二零三四年至二零五一年

Jeanette項目的融資、建設及生產階段的預計時間表已延後兩年，因Jeanette項目的採礦許可證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到期，且目前仍待南非相關主管機關審查。儘管本公司認為採礦許可證極有可能獲得延長，但潛在投資者或會傾向於將相關程序推遲，直至延長許可證事宜獲得確認為止。

與其他承建商的同步討論

本公司仍正積極與MCC進行磋商，以敲定雙方均可接受的融資安排，同時亦正在探索更廣泛的戰略選項。與此同時，正如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所披露，本公司於年內就Jeanette及Evander項目的開發事宜，持續與其他中國國有承建商（即承建商A及承建商B）保持密切磋商。本公司持續與這兩家承建商保持溝通，雙方均表示對本公司的採礦項目以及與本公司簽訂EPC合約持續感興趣。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營運位於南非共和國(「南非」)之金礦。

業務回顧

本公司依照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呈列的業績及業務回顧(包括未來發展、財務表現、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與持份者的主要關係)分別載於本年報第3至5頁的主席報告、第6至12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以及第21至41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之環境政策及表現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1至41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據董事所深知，年內本集團已於所有重要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年內並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與僱員、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持份者的重要關係

本集團深明維持與其僱員、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持份者之間的良好關係對實現其即時及長期目標之重要性。年內本集團與其僱員、供應商、客戶或其他持份者之間概無重大及重要糾紛。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5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五年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各年之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4頁。

資本結構

年內本公司資本結構概無重大變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上市證券。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股本、非上市認股權證及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股本、非上市認股權證及購股權之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及23。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載列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儲備

有關本集團儲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第68至69頁綜合財務報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之儲備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向本公司股東作出現金分派及／或實物分派之儲備。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經修訂），繳入盈餘只在若干情況下方可作出分派，惟本公司現時並未滿足該等條件。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以繳足紅股方式分派之股份溢價賬結餘約為5,307,443,000港元。

僱員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南非僱用約24名員工。本集團根據僱員表現、工作經驗及現行市況釐定薪酬。僱員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退休金）及購股權計劃等。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由於本集團南非金礦採礦業務尚未展開，因此年內並無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董事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柏沁女士(主席)

彭鎮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文鴻先生

李錦松先生

徐鵬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98條，彭鎮城先生及李錦松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而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C1 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B.2.3條，該條文規定，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已超過九年，該董事的續任須經股東通過一項獨立決議案方可獲批准。隨附該決議案發送予股東的通函應說明董事會(或提名委員會)認為該董事仍具獨立性且應獲重選的理由，包括所考慮的因素、董事會(或提名委員會)在作出決定時所採用的程序及討論內容。鑒於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錦松先生及徐鵬先生已為本公司服務超過九年，其續任須經股東通過獨立決議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個人履歷

執行董事

張柏沁女士，50歲，自二零一零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二四年六月擔任本公司聯席主席，並自二零二四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主席。彼亦自二零二五年六月起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張女士為本公司之人力資源及行政主管，於人力資源及行政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彼由二零零六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之高級行政主任。張女士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董事會報告書

彭鎮城先生，50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調任為執行董事。

彼曾任鴻寶資源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但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起被除牌，股份代號：113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六月辭任)、中國派對文化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32)之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四月辭任)及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9)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十月辭任)，以上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彭先生擁有逾15年直接投資及企業銀行之經驗。彼亦曾由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五年任招商局資本管理(國際)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曾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12)之非執行董事，且由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曾任招商資本(香港)有限公司(前稱「招商大福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彼亦由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任職於CLSA Capital Partners。此前，彭先生曾於不同金融機構之國際企業銀行部任職約七年。彭先生持有美國北德克薩斯州大學工商管理及市場營銷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錦松先生，74歲，自二零零九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技術安全環境委員會各自之主席，並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李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志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2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中國大陸與香港間之貿易業務擁有逾10年經驗。李先生亦曾為新界大埔船灣聯村公所之主席以及大埔區議會環境、房屋及工程委員會之成員。

莊文鴻先生，48歲，自二零一七年十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主席，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彼自二零一五年五月起為中國派對文化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32)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起為義合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62)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以上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會報告書

莊先生曾擔任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九月辭任)及中國銀杏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5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七月辭任)，以上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莊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自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自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二零零五年一月及二零一八年三月起分別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資深會員。莊先生於審計、財務管理、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行業擁有逾16年經驗。

徐鵬先生，43歲，自二零一六年七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彼現任職長陽(湖北)三緣礦業有限公司之總經理，於中國湖北省宜昌市從事重晶石礦勘探及硫酸鋇開採工作。加入本公司前，徐先生由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一年曾於日盛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參與中國湖北省恩施市礦業項目的礦業設計及礦井可行性研究工作。徐先生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候任重選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經賠款(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的權益

於本財政年度結束時或期間，並無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由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同級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作為一方訂立，而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獲准許彌補條文

根據本公司細則，每名董事、高級人員及核數師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該等人士作為本公司的董事、核數師或高級人員就其職務執行其職責或就此另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經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合適之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紀錄，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已通過一項決議案，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或行使任何購股權。於回顧年度內，隨著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生效，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下的授權限額已由1,815,147,198股調整為181,514,719股。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主要股東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下列股東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備存的登記冊內。

(1)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股本衍生工具 之相關股份	總權益 (附註1)	於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Goldborn Holdings Limited	200,136,207	—	200,136,207	11.03%
Mandra Materials Limited (附註2)	117,743,472	—	117,743,472	6.49%
Mandra Esop Limited (附註2)	1,623,837	—	1,623,837	0.09%
Woo Foong Hong Limited (附註2)	27,653,073	—	27,653,073	1.52%

附註：

1. 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生效。各股東持有之已發行股份數目，已根據股份合併於生效日進行調整。



董事會報告書

2. Mandra Materials Limited、Mandra Esop Limited及Woo Foong Hong Limited由張頌義先生擁有50%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張頌義先生被視為於Mandra Materials Limited、Mandra Esop Limited及Woo Foong Hong Limited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淡倉

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概無淡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接獲任何通知，指有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內。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不低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有關獨立性之週年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獨立性之週年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核數師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已提出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六日起生效。董事會已議決委任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職」)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起生效，以填補國富浩華辭任後之臨時空缺。

天職已提出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起生效。董事會已議決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起生效，以填補天職辭任後之臨時空缺。

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其中包括)德勤的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審計方法；資源及服務團隊；管治、領導及質量管理；審計費用；以及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所頒布的指引，並因而滿意其擔任本公司核數師的恰當性。

上述考慮因素已涵蓋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所頒布有關更換核數師的指引中的規定，包括《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及《審計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報告書

德勤已審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其任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屆滿，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接受續聘。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張柏沁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辭

壇金礦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致力於持續提升其環境及社會績效，以支持長期的可持續發展。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考慮因素有系統地融入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其日常管理常規。為確保持續發揮成效，本集團定期檢討及優化其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監察環境目標的進度，並在需要時實施調整。

董事會對監督整個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負有最終責任。有關職責包括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策略及目標、檢討及評估各項表現是否達致既定目標，以及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在整個集團營運過程中的有效實施。

為支援董事會，本公司已成立內部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負責協調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的實施。該工作小組在董事會的指示下運作，負責收集及彙整收集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協助進行績效評估、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資訊揭露內容，並向董事會提供定期最新進展情況，以協助董事會作出具資訊基礎的決策。

為識別及優先考慮本集團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本集團定期進行重要性評估，過程中會採納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意見，並由董事會審閱。過程所採用的方法及主要結果詳見本報告「重要性評估」一節。

此外，本集團已制定與其業務營運相關的環境目標，包括減少辦公室環境的排放及資源耗用的措施。該等目標已獲董事會審閱及通過，確保與本集團更廣泛的可持續發展目標保持一致，並將持續進行審閱與討論，支持持續改進。

關於本報告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的規定編製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披露本集團去年在各項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上的實踐與表現。本報告旨在加強我們與所有持份者及公眾的溝通，讓社會各界了解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活動及其相關影響。

報告範圍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報告期間(「報告期間」)，與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相同。本報告主要著重本集團於南非共和國(「南非」)的黃金開採業務。本報告之披露範圍並無重大變動。

於報告期間，由於南非的Evander及Jeanette項目仍處於施工前階段，並專注於完成許可證工作及推動融資及建設，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實地勘探活動。因此，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進行任何採礦或生產活動。本集團因此認為，報告期間的空氣排放、無害廢棄物及耗水量的排放數據被視為微不足道且不重要。預期與生產活動有關的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相關內容將於生產活動開始時載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原則

本報告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而編製，並已應用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所概述的以下基本報告原則：

1. 重要性：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重要性由董事會(「董事會」)決定，本集團專注於影響業務增長且對持份者而言重要的事項。有關重要問題的識別過程及標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報告「重要性評估」一節。
2. 量化：所有披露的資料、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已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及標準化方法進行組織及計算。假設及計算原則於相關章節內說明。
3. 平衡：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客觀及公正的方式，確保所披露的資料如實反映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整體表現。
4. 一致性：除非另有說明，否則報告範圍及方法與過往年度一致，以作有意義的比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認同持份者參與為其營運的核心組成部分，因此極為強調與其主要持份者保持開放、透明及建設性的溝通。根據其礦產權義務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的社會及勞工計劃（「社會及勞工計劃」）中所述的承諾，本集團致力於與其經營所在社區內與持份者建立並維持合作關係。

為促進有效溝通互動及適當回應持份者的期望，本集團透過多種溝通渠道進行定期及有系統的互動。該等溝通機制的詳情概述如下表所示：

持份者	溝通渠道
股東	— 公司網站 — 股東大會 — 企業報告及公告
僱員	— 電郵及意見箱 — 年度績效檢討 — 僱員培訓
業務夥伴	— 合法的行動和溝通 — 持續直接參與 — 實地考察
政府及監管機構	— 定期提供資料 — 與監管機構定期對話 — 論壇、研討會及會議
環境	— 與當地環保機關／部門溝通
社區	— 與社區的溝通會議
媒體	— 公司網站 — 媒體查詢

本集團已進行全面的重要性評估，以識別及優先考慮對其業務營運及持份者最具重要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我們已制定一份結構化的潛在重要主題清單，並將根據相關國際標準、行業基準、本集團的企業整體發展策略、企業價值、營運管理系統、新興挑戰，對該清單進行年度審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評估產業相關性時，本集團向SASB準則參照，確定針對(i)環境、(ii)社會資本、(iii)人力資本、(iv)業務模式及創新，及(v)領導力及治理範疇下金屬及礦業而言適用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與此同時，本集團透過持續的互動與溝通管道，積極徵詢持份者的意見，以了解他們對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優先事項的看法。

經董事會進行全面評估與審閱後，本集團確定以下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及評估其相對重要性，這些議題構成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資訊揭露重點的基礎：

非常重要		一般重要	
溫室氣體排放	廢氣排放	包裝物料	發展及培訓
有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	勞工標準	供應鏈管理
節約用電及用水	環境及天然資源	產品責任	反貪污
氣候變化	健康及安全	社區投資	
僱傭			

A. 環境

A1：排放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堅持可持續發展、清潔生產及對環境負責的承諾。環境保護措施的實施嚴格遵守當地適用的環保法律法規，並與現行國際標準保持一致。

在南非，本集團須遵守其環境授權所規定的條件，此乃獲授礦業權的先決條件。根據當地監管框架，該等授權對固體廢棄物管理、空氣質素控制及污水排放設有相關要求。環境授權一般在完成環境影響評估並採取適當的緩解措施後，於簽訂及登記採礦權前簽發。由於本集團的項目在報告期間仍處於施工前階段，其相關的環境影響相對有限。

每個採礦項目均須取得廢料管理許可。Jeanette項目已根據國家環境管理法案(一九九八年)(NEMA，一九九八年第107號)成功取得該許可，而Evander項目預計將在適當時候獲取其廢料管理許可。此外，營運亦須根據國家環境管理：空氣質量法案(二零零四年)自經濟發展、旅遊及環境事務部取得大氣排放許可。截至報告期間，Jeanette及Evander項目均未取得該許可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仍然完全遵守適用的環境法規，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生與環境事宜有關的違規事件或法律執法行動。

廢氣排放

鑒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採礦地盤的空氣污染物排放主要源自車輛及機械產生的粉塵及燃料燃燒。本集團採用適用環境許可證規定的排放限值作為關鍵表現基準，以指導其環境管理實務。為有效管理及盡量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本集團擬實施一系列預防及減緩措施，旨在減少污染物產生並改善整體空氣品質表現，包括：

- 安裝灰塵收集系統
- 於採礦地盤實施濕磨過程，防止製造灰塵
- 採用濕鑽及爆破，於車輛上安裝灑水系統
- 為提升效率，對汽車及機械進行定期檢查及保養
- 在非使用時關閉機械

此等措施將在各個南非項目達致建設階段後實施。所有減少對環境影響的實施措施均在相關執照中進行了討論。

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源為車輛消耗的汽油及柴油(範圍一)及外購電力(範圍二)。本集團已設定長期減排路徑作為其溫室氣體排放目標，有關減排的措施載於「能源管理」一節。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在南非的溫室氣體排放詳情如下：

	單位	數量
範圍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 車輛及機械所消耗的汽油及柴油	公斤二氧化碳當量	10.24
範圍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 外購電力	公斤二氧化碳當量	18.17
總計	公斤二氧化碳當量	28.41

附註：

- 計算乃基於聯交所發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2006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IPCC第六次評估報告。
- 由於報告期間並沒有任何實質性生產，故範圍一溫室氣體排放僅涵蓋兩輛汽車。
- 為符合香港交易所的氣候披露要求，本集團已採用基於位置的方法來計算範圍二排放。南非的電網排放因子參考自全球環境戰略研究所刊發的IGES排放因子清單(IGES List of Grid Emission Factors)。

有害廢棄物

由於礦業項目尚處於開發階段，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自生產活動展開，本集團擬採取長期減廢路徑，以指導有害廢棄物排放的管理工作。所有有害廢棄物的處理及處置程序，均將嚴格遵從國家環境管理廢料法案(二零零八年)(二零零八年第59號NEM:WA)的規定。

為了最大限度地減少潛在環境影響，本集團將採取系統化且受控的管理方式處理有害廢棄物，涵蓋其收集、儲存、運輸及最終處置等環節。本集團將聘請具備必要專業知識且持有合格執照的承包商，負責清除及處理有害廢棄物，從而降低環境污染或意外暴露的風險。此等措施旨在確保採取負責任的廢棄物管理做法，並在本集團各項目的整個生命週期內維護環境完整性。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已制定內部指引及程序，以管理其採礦營運及辦公室地點中不同類型的無害廢棄物。總體目標是從源頭上盡量減少廢棄物產生，並促進員工有效利用資源。就此，本集團已採納長期減廢路徑作為無害廢棄物管理的指導目標，體現了本集團對持續改善環境表現的承諾。

於採礦地盤，無害廢棄物的主要形式包括採礦過程中產生的廢矸石及尾礦。為減輕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計劃將廢矸石再利用於鋪路、地下回填、築壩等有益用途。同樣地，尾礦也將被重新用於地下及空腔充填，藉此減少需處置的廢棄物量，同時提升營運效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辦公室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為廢紙及生活垃圾。為解決廢紙消耗問題，本集團已推出一系列措施減少紙張及文具的使用，包括：

- 重複使用或使用雙面紙
- 鼓勵使用電話會議或視像會議設施
- 分類並回收廢紙及打印機墨盒
- 盡量減少即棄物品的使用

A2：資源使用

本集團意識到在營運中的各方面負責任地使用天然資源的重要性。本集團致力於發展成為資源節約型及對環境負責任的組織，積極支持環境管理和可持續發展實踐。

能源管理

本集團已採用長期節能路徑作為其能源效益目標，反映其對持續改善能源管理的承諾。為支持此目標，本集團已在其辦公室環境及採礦地盤實施一系列節能措施：

- 在非使用時關閉電力設備及照明設備
- 將電力設備及電器設置為節電模式
- 使用節能LED燈及其他電器
- 於適當時採用自然通風
- 定期檢查冷氣系統、照明設備及電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在南非的能源消耗表現如下：

	單位	數量
直接能源消耗		
— 液體燃料	兆瓦時	36.95
間接能源消耗		
— 外購電力	兆瓦時	17.71
總計	兆瓦時	54.66

附註：能源數字單位乃參考CDP技術說明：《轉換燃料數據至兆瓦時》的較低熱值轉換為兆瓦時。

水管理

本集團的採礦項目位於水資源稀缺的地區，因此高效的水資源管理成為首要任務。作為環境管理策略的一部分，本集團以長期減少用水量為目標。為支持此目標，本集團進行定期檢查，及時處理維修問題以防止滲漏，並向員工推廣節約用水意識，以鼓勵負責任的用水做法。

由於本集團的營運主要涉及南非的地下黃金開採，而此類作業通常耗水量極大，因此項目設計已納入優化水循環及減少排放的措施。這些措施旨在提升整體用水效率，同時減少對外部水源的依賴。

源於地下蓄水層的地下裂隙水須根據一九九八年國家水務法案項下所規定的本集團環境授權及用水許可證所載之要求進行管理。有效控制及利用裂隙水對未來的採礦活動至關重要。此外，冶金廠將利用水處理礦石，地表水及地下水的使用均受到嚴格監管，並遵守相關用水許可證的條件進行管理。為進一步強化水資源管理，本集團將實施循環及再循環系統，以提升用水效率及支持達致正數的水平衡值。

於報告期間，由於本集團的項目仍處於發展階段，因此在採購合適的水源以滿足營運需要方面並未遇到重大挑戰。

值得注意的是，Evander地盤辦公室使用了儲存於20,000公升的水箱中的雨水，而Jeanette地盤辦公室在報告期間消耗了142立方米的淡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包裝物料

由於本集團的最終產品為金精礦，因此無需包裝物料，故不被視為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上的重要方面。

由於採礦生產尚未展開，而所有項目均處於發展階段，故此目前能源及水消耗僅限於南非的辦公室營運。因此，本集團認為相關消耗數據規模極小，現階段無需予以披露。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採礦活動本質上可能對周邊生態系統造成影響。為有效管理及減輕此類影響，本集團已建立一套全面的環境管理框架。各個採礦項目均須進行詳細的環境影響評估，以此作為確定潛在環境風險及實施適當的緩解措施的基礎，並輔以持續監控以確保其成效。

此外，本集團會進行獨立評估，以評估其是否符合適用的環境法律及監管要求。任何經查核發現的違規情況均可能受到相關主管機關的監管調查，並在必要時面臨執法行動，包括法律程序。

A4：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對人類生活及業務營運有重大影響。鑒於本集團在南非的採礦作業目前處於建設階段，並尚未開展商業活動，本集團已申請豁免於報告年度披露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之內容。本集團仍致力於強化其氣候相關數據管理措施，並將考慮建立一套結構化的數據收集系統，以便在未來營運開始後蒐集、監測及披露相關資訊。儘管本集團尚未開始採礦生產，但已意識以下可能對其業務造成潛在影響的氣候風險：

實體風險

本集團意識到氣候模式的轉變(包括降水量變化、溫度波動及極端天氣事件的頻率及嚴重程度增加)或會對其採礦業務造成潛在不利影響。例如，長期高溫及乾旱的環境可能會對勘探及項目開發活動構成挑戰。因此，本集團已將此類與氣候相關的考量因素系統性地納入各個採礦項目的規劃及及施工前階段。

為減輕極端天氣事件可能導致的營運中斷風險，本集團針對可能影響業務連續性的潛在天氣情境進行評估。根據「礦場健康及安全法」，已實施包括洪水風險管理的預防措施以保護礦山基礎設施。此外，作為應急計劃框架的一部分，本集團向員工提供指導，說明在惡劣天氣導致關鍵設備或基本服務暫時無法使用時的應對方法。本集團亦定期檢討及更新其惡劣天氣應變措施，以提升員工安全及營運復原能力。持續監控氣候相關風險仍是本集團更廣泛的氣候風險管理策略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B. 社會

B1：僱傭

本集團高度重視僱員的貢獻及努力，並認可他們在推動業務可持續發展方面所發揮的關鍵作用。我們致力恪守高標準的僱傭實務，並確保提供安全、健康且充滿支持的工作環境。本集團致力於為僱員提供全面的支援、資源及發展機會，使他們能夠發揮潛能、有效貢獻於組織目標，並與本集團共同成長。

本集團嚴格遵守當地相關法律、法規及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南非勞動關係法」、「南非就業基本條件法」、「南非就業公平法」、「南非技能發展法」、「南非失業保險法」、「香港僱傭條例」、「香港僱員補償條例」及「香港最低工資條例」。本集團根據「招聘政策」及其他內部規則及制度規範員工管理。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遵守有關僱傭及勞工慣例的法律法規，並無被控違反該等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招聘、晉升及解僱

本集團已制定完善的就業政策，旨在促進平等機會及公平的招聘實務，並完全符合適用的當地法律及法規。所有應徵者均會根據其資歷、經驗以及是否符合本集團營運與策略需求進行評估，過程中絕無偏見。嚴格禁止基於任何理由（包括種族、性別、宗教、體能、婚姻狀況、性取向或任何其他個人特徵）進行歧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對於現有員工，本集團致力於提供透明且以績效為基礎的職業專業發展與晉升框架。本集團設有結構化且公平的績效管理制度，以評估員工的能力並支援專業成長，並肯定個人貢獻。定期進行的績效評估可促進持續改進與發展。在可行的情況下，本集團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和公平的晉升機會，確保員工的表現與奉獻能獲得相應的回報。

本集團對不公平或非法解僱採取零容忍政策。終止僱用須嚴格遵守香港及南非的相關勞工法例，並僅基於合理合法的理方可終止僱用。

薪酬、福利及工作與生活的平衡

本集團認同，具競爭力且架構完善的薪酬架構，輔以全面的員工福利及福利計劃，對吸引及挽留人才，以及培養員工強烈的歸屬感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已建立一套薪酬架構，旨在確保薪酬公平公正，與個人貢獻、職責及當前市場慣例保持一致。

除具競爭力的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提供廣泛的員工福利，以支持員工的整體福祉及專業發展。此等福利包括有薪年假、病假、教育及考試假、產假、婚假、陪產假、補償假、工傷假、人壽及傷殘保險、培訓津貼，以及退休或公積金計劃的供款。此外，本集團會根據本集團的內部政策及指引，就加班期間所產生的交通、差旅及通訊費用提供津貼。

為促進健康的工作與生活平衡，本集團恪守當地適用勞動法律法規所規定的標準工時及法定假日權益。此舉有助員工有效平衡其專業職責與個人及家庭責任，從而支持整體福祉及維持員工長期投入度。

多元化、平等機會及反歧視

本集團致力於吸引及挽留來自不同地域和文化背景的人才，從而打造多元化和包容的員工隊伍。本集團認同人力資本的戰略重要性，因此致力於營造一個既能支持組織成長，又能促進個人發展的環境。平等機會原則貫穿就業各階段，包括招聘、培訓、晉升及挽留措施。本集團堅定致力於維護一個沒有歧視與騷擾的工作場所，並嚴禁任何形式基於種族、宗教、膚色、國籍、年齡、性別、性取向、殘障或任何其他個人特徵的身體或語言不當行為。

按不同類別劃分的勞動力及流失率資料如下所示：

員工人數	
按性別劃分	
男性	12
女性	12
按僱員類型劃分	
全職	22
合約	2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1
30歲至50歲	11
超過50歲	12
按地區劃分	
南非	11
香港	13
總計	24
流失率	
按性別劃分	
男性	8%
女性	0%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0%
30歲至50歲	9%
超過50歲	0%
按地區劃分	
南非	0%
香港	8%
總計	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2：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非常重視員工的健康、安全和福祉，並致力於提供一個安全、健康及支持性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完全遵守所有適用的當地法律及法規，包括「南非職業健康及安全法」、「南非職業傷害及疾病賠償法」、「南非工人賠償法」及「南非礦場健康及安全法」，以及「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為支持合規及推廣強大的安全文化，本集團已實施「壇金安全路」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政策，其與行業標準、當地法規、國際規範及內部專業知識保持一致。

為進一步強化各營運據點的安全表現，本集團已建立一套健全的安全責任系統。鑑於採礦活動的特殊風險，本集團定期為南非的僱員及分包商提供職業健康與安全培訓，確保完全符合法律及監管要求。員工均配備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包括安全頭盔、反光背心及安全鞋，全部均符合當地相關標準。此外，每個營運場所都配備足夠的急救包、消防設備、防護裝備及其他緊急應急資源。本集團亦指派專職的現場職業安全主任負責監督安全措施的實施及強化對既定安全規程的遵守。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健康與安全相關法律法規的記錄。此外，於過去三年並無任何工傷或死亡事故導致損失工作日。於報告期間，並無錄得因工傷而導致的應報告損失工作日。

B3：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深知，人力資本的持續發展對於取得長期成功、支持業務的可持續增長及保持競爭優勢至關重要。有鑑於此，本集團定期評估員工的發展需要，尤其著重於提升員工的知識、能力及專業素養。

為提升及更新董事在履行上市公司董事職責、職能及義務方面的知識與技能，本集團透過網絡研討會、電子學習課程及精選閱讀材料，提供持續專業發展培訓。這些措施有助董事掌握與本集團相關的最新趨勢及議題，包括最新的商業發展動態，以及法律與監管方面的最新資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支持員工發展，本集團提供一系列有系統的學習機會，包括在職培訓、內部及外部培訓計劃，以及職業安全及急救方面等專業課程。這些措施旨在配合個人的職業發展與本集團的營運及策略需求。此外，本集團透過實施獎勵政策，鼓勵員工持續提升專業能力，支持員工取得認可證書並完成相關專業培訓。針對精選的課程，本集團另提供培訓津貼及考試假期安排。

於報告期間，員工參加了涵蓋會計、企業管治及監管發展等課題的各種培訓課程及研討會。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如下：

受訓百分比	
受訓員工的性別比例	
男性	40%
女性	60%
受訓員工的僱員類別比例	
執行董事	40%
一般員工	60%
受訓員工佔所有員工的百分比	21%

附註：受訓員工百分比是以受訓員工總數為分母計算。

每位員工 完成的平均 培訓時數	
按性別劃分	
男性	2.75
女性	4.00
按僱員類別劃分	
執行董事	6.00
一般員工	2.50
所有僱員	3.3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4：勞工準則

防止童工及強迫勞工

本集團對所有形式的童工、強迫勞工或強制勞工採取嚴格的零容忍立場，並堅定承諾在所有營運中維護基本勞工權利。本集團確保不會聘用任何未達適用法律法規規定的法定最低工作年齡的人士。本集團亦明確禁止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或債役勞動，以及涉及體罰、禁錮、威脅或脅迫之行為。所有招聘活動均基於平等、透明及自願參與的原則進行，絕不容忍欺騙或強迫行為。

人力資源及行政部門負責監督相關勞工法律及監管要求的遵守情況。我們執行完善的招聘程序，包括嚴格的年齡驗證措施，以防止僱用未成年勞工；並定期進行內部審查，以確保持續符合規定，並偵測任何潛在的不當行為。

若發生任何違反這些標準的情況，本集團會立即採取適當的糾正措施，包括進行徹底調查以找出根本原因並實施預防措施以避免再次發生。本集團亦採取教育及宣導措施，確保員工充分了解相關政策，以及童工及強迫勞動所涉及的法律和道德方面的影響。本集團以遵守當地法律要求為基本準則，並在適當情況下採用更嚴格的內部標準，以維持高層次的合規性並恪守企業責任。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聘用任何涉及童工或強迫勞動的人士，亦無與此等行為相關的違規事件或法律訴訟。

B5：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認同負責任且具可持續發展理念的業務夥伴的參與是履行其企業社會責任承諾的基礎。有鑑於此，本集團尋求與在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方面展現出強大能力與優異表現的供應商及分包商建立並維持合作夥伴關係。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共聘用12間主要供應商，全部位於南非。為確保選擇負責任的合作夥伴，本集團已實施一項強調在環境管理及企業社會責任的供應商管理政策。結構化的供應商選擇及評估機制已經到位，評估標準包括產品及服務品質、定價、交貨可靠性、付款條件及整體聲譽。

本集團認知到其供應鏈所伴隨的固有環境及社會風險，因此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量納入採購流程，以提高整體可持續發展及彈性。所有供應商及分包商均須遵守本集團既定的標準，涵蓋商業道德、人權、勞工慣例、職業健康與安全以及環境管理等方面。

在供應商篩選及採購決策方面，我們會優先考慮具環保責任的產品及服務，尤其著重於那些能源消耗低、回收率高及簡化包裝的產品及服務。於南非，採購流程遵循一套結構化的方法，包括取得至少三個報價單，同時亦會在考慮廣域社會經濟授權(BEE)的評分，以及在適用情況下的碳排放表現。

本集團會定期進行評估及績效審查，以確保供應商及分包商持續符合本集團的標準，並遵守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B6：產品責任

由於本集團的採礦項目於報告年度仍處於施工前及發展中的階段，故尚未展開任何採礦或生產活動。因此，有關產品責任政策的披露現階段不適用。相關資訊將在採礦及生產作業展開，並落實既定安全規範後於日後報告中予以提供。

B7：反貪污

本集團始終堅定致力於在其所有營運中恪守最高標準的誠信與道德行為。本集團對貪污採取零容忍態度，嚴禁任何形式的賄賂，以及透過勒索、詐欺或洗錢等非法活動濫用職權以謀取私利。為確保遵守此等原則，本集團已建立全面的治理框架，涵蓋反貪污、反洗錢及舉報政策。此等政策以正式的《行為守則》為基礎，《行為守則》明確界定了所有員工及相關持份者的預期行為標準，從而促進問責、透明及合乎道德的商業實踐文化。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未發現任何重大違反有關賄賂、敲詐、欺詐、洗錢、數據私隱或知識產權的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此外，本集團或其任何僱員均未涉及與貪腐行為有關的法律訴訟。

舉報

本集團已制定舉報政策，以促進誠信、透明和負責任的文化。此政策鼓勵僱員舉報任何懷疑的不當行為或不道德行為，而不必擔心遭到報復。舉報政策對舉報事件的受理範圍、禁止行為、可用的舉報渠道、處理舉報的程序以及舉報活動的保密性作出了明確的指引，並符合相關的內部治理框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員可根據問題的性質及嚴重程度，以書面形式向審核委員會主席舉報涉嫌不當行為。主席收到舉報後，將立即審查事項，並決定適當的處理方法，包括在必要時展開進一步調查。本集團承諾確保確保在整個舉報過程中嚴格保密，並實施適當的保障措施保護舉報人的身份。此外，本集團維護所接收所有資料的完整性及可靠性，並保留對任何被發現明知故犯提交虛假或誤導報告的僱員採取紀律處分的權利。

反貪污

除適用政策允許的情況外，僱員嚴禁向客戶、供應商、公職人員、政府部門或公共機構的僱員或與本集團業務關連的任何相關方索取或接受或提供任何形式的利益，包括禮物、娛樂或捐款。

任何違反上述規定的行為，本集團均將予以嚴正處理。經查證涉及此類不當行為的員工，將面臨紀律處分（包括解僱），並可能被視為不符合本集團未來僱用資格。若涉及嚴重違規，本集團將將相關事宜移交相關執法機關，以進行進一步調查及可能的檢控。

為促進僱員對適用法律及監管要求有深入的理解，本集團定期為所有僱員提供有關道德商業行為的培訓。培訓內容涵蓋誠信、職業操守、保密及利益衝突管理等關鍵領域。此外，本集團亦為董事提供內部培訓課程及相關閱讀材料，內容涵蓋企業管治、關連及須予通知的交易，以及法律、法規及業務發展等議題，以協助董事作出知情決策並落實有效管治。

B8：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於在其營運所在的社區產生正面且持久的影響，並深知為長遠社會及經濟發展作出貢獻的重要性。當地社區被視為關鍵持份者，對本集團採礦項目能否取得成功與可持續發展皆擔當著至關重要的角色。有鑑於此，本集團已根據社會及勞工計劃（社會及勞工計劃）實施針對性的教育與發展計劃，旨在促進社區的可持續發展，並提升整體社會經濟福祉。

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八年社會及勞工計劃的目標為：

- 擴大基礎參加者，擴展至其他地區，並增加現有實施地區的參與；
- 與當地市政府合作，研究具生產力的水資源基礎建設解決方案，以確保當地社區持續的經濟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繼續支持當地的市場日，以刺激內部現金流及當地經濟成長；及
- 拓展活動，為參加者提供更多參與經濟活動的途徑。

本集團承諾在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八年期間捐出10,000,000蘭特，以實施社會及勞工計劃。目前的社會及勞工計劃下有數個當地經濟發展項目：

MyFood教授園藝方法，將可用的土地加以利用。無論參加者擁有多少空地，都可以使其發揮生產力以支援家庭，亦可以利用剩餘的空間建立商業活動，並銷售到當地市場。

MyFuture教導參加者如何制定目標，以及如何達成目標，帶領年輕人和年長者發掘自己的才能，並圍繞自己享受的事情建立生計。其亦提供了一個平台，可治癒傷害、煩惱和破壞生活的習慣，打造希望和努力邁向目標明確的未來。所有MyFuture參加者在完成課程後，都會獲得出席證書。

MyLivestock及**MyPoultry**使參加者能夠開創或改善生產性動物飼養作業，以提高生產力和利潤。

MyBusiness教導一般居民學習強大的商業工具，如何設定價格、追蹤銷售、管理利潤、為市場生產，並接收他們擴展業務所需的一切。市場發展部分將著重於建立當地社區內現有的內部市場，改善當地的現金流通，並發展非正式經濟。

生產基礎建設資助符合資格標準的參加者建造高作物蔬菜隧道，以提高他們的生產力、獲利能力以及經濟活動的多樣化及擴展。此外，也會教導參與者如何建造自己的蔬菜隧道，讓他們可以獨立於礦場投資，繼續擴展商業活動。

本集團透過與地方市政當局及礦產資源及能源部定期舉行會議，以監督社會及勞工計劃，與其營運所在鄰近社區建立並繼續維持良好關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索引

C部分(A)	環境	部份	說明
層面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A1	
關鍵績效指標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A1	
A.1.1			
關鍵績效指標	[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刪除]	不適用	
A.1.2			
關鍵績效指標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不適用	附註1
A.1.3			
關鍵績效指標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不適用	附註1
A.1.4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1	
A.1.5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	A1	
A.1.6	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層面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A2	
關鍵績效指標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A2	附註2
A.2.1			
關鍵績效指標	總耗水量及密度	A2	附註2
A.2.2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	A2	
A.2.3	驟。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	A2	
A.2.4	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關鍵績效指標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佔量	不適用	附註1
A.2.5			
層面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A3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以及已採取管理有關	A3	
A.3.1	影響的行動		
層面A.4	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A4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	A4	
A.4.1	對行動		

C部分(B)	社會	部份	說明
層面B.1	僱傭及勞工慣例		
一般披露		B1	
關鍵績效指標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B1	
B.1.1			
關鍵績效指標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B1	
B.1.2			
層面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B2	
關鍵績效指標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B2	
B.2.1			
關鍵績效指標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B2	
B.2.2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2	
B.2.3			
層面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B3	
關鍵績效指標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B3	
B.3.1			
關鍵績效指標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B3	
B.3.2			
層面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B4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迫勞工	B4	
B.4.1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B4	
B.4.2			
層面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B5	
關鍵績效指標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B5	
B.5.1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5	
B.5.2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5	
B.5.3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5	
B.5.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C部分(B)	社會	部份	說明
層面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不適用	附註1
關鍵績效指標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不適用	附註1
B.6.1			
關鍵績效指標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不適用	附註1
B.6.2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不適用	附註1
B.6.3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不適用	附註1
B.6.4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不適用	附註1
B.6.5			
層面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B7	
關鍵績效指標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B7	
B.7.1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7	
B.7.2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B7	
B.7.3			
層面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B8	
關鍵績效指標	專注貢獻範疇	B8	
B.8.1			
關鍵績效指標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B8	
B.8.2			
D部分	氣候相關披露		
28	發行人須披露匯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	A1	
	(a)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		
	(b)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及		
	(c)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附註：

- 由於本集團的採礦業務並未進行任何生產活動，且未有於發展中階段進行記錄，故此報告期間並無任何實質數據可供參閱。
- 於報告期間內並無密度方面的適用數據可供參閱。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可保護及保障股東利益，並提升本公司業務表現。董事會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水平企業管治。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企業宗旨、價值及文化

董事會致力於培育健全的企業文化，並確保公司的願景、價值及商業策略保持一致。董事會於所有活動及營運中，均恪守高水平的商業道德與企業管治。董事、管理層及員工行事須合法、道德及負責任。相關標準與規範已明確載於本集團政策中，包括行為守則、反貪污政策及本集團舉報政策。

企業策略

本公司的主要策略為收購具潛力發展成世界級營運礦場的金礦。為符合此策略，本集團已就其旗艦項目Evander及Jeanette制定長期發展計劃。載於本年報第3頁至12頁的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概述了本集團表現、本集團長期創造及保留價值的基礎以及實現本集團目標的策略。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自身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並獲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

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包括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制定書面指引，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書面指引」)。

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有關僱員違反書面指引之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於回顧年度內，張柏沁女士為本公司主席。Neil Andrew Herrick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退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後，直至本年報日期，並無任何人士出任行政總裁一職。行政總裁之職位目前由全體執行董事共同擔任。因此，董事認為，於並無任何人士出任行政總裁一職時，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已／將適當區分。權力及權限的平衡藉董事會的運作得以保證。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富有才幹的人士組成，彼等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本集團之營運事宜。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均衡的技能、經驗及專業知識，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對策略、政策、表現、問責、資源、主要委任及行事標準等作出獨立、建設性及明智的建議及判斷。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會在產生潛在利益衝突時擔當領導角色，並負責檢視本公司在實現既定企業目標時的表現，以及審視表現報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指定任期委任，惟須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退任。

為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觀點及意見，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承諾在評估彼等的獨立性時，包括以下各項因素：

- 履行其職責所需的品格、誠信、專業知識、經驗及穩定性；
- 對本公司事務投入的時間及專注度；
- 堅決履行其身為獨立董事的職責及投入董事會工作；
- 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申報利益衝突事項；及
- 並無參與本公司日常管理，亦不存在任何關係或情況會影響其作出獨立判斷。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作出週年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均屬獨立人士。在本公司所有公司通訊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獲識別。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分別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一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足夠數目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

董事會全面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且透過帶領及監管本公司之事務，共同負責促進本公司之成功。董事會專注於整體企業策略及政策，尤其關注本公司之財務表現，包括批准主要收購及出售；批准年度及中期業績；批准主要資本交易，例如股本變更；購回及發行新證券；就本公司更換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公司秘書提出推薦建議；成立或修改董事會委員會及其各自之職權範圍；監察及檢討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採納及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須予披露之相關年度報告；及考量所有其他重大經營及財務事宜。

董事會亦已就其企業管治職務制定下列職權範圍：

- i.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實務，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ii.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就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常規；
- iv.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適用之行為守則及本公司之合規手冊(如有)；及
- v.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現時由以下五名董事組成：

董事姓名	職位	任期 (年數)	當前委任期間 ⁽¹⁾ (年數)
張柏沁女士	執行董事兼主席	16	1
彭鎮城先生	執行董事	10	2
李錦松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7	3
莊文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8	2
徐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9	1

附註：

(1) 自董事於上次股東週年大會獲重選以來。

董事之履歷資料，包括與其他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如有)載於本年報第15至17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個人履歷」一節。更新董事名單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列明彼等各自的角色及職能。

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六次董事會會議及兩次股東大會。每名董事之出席率詳情列載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舉辦會議次數			
	常規 董事會會議	其他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執行董事				
張柏沁女士	4/4	2/2	1/1	1/1
彭鎮城先生	4/4	2/2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錦松先生	4/4	2/2	1/1	1/1
莊文鴻先生	4/4	2/2	1/1	1/1
徐鵬先生	4/4	2/2	1/1	1/1

董事會及管理層

董事會及管理層之職責已獲明確區分。董事會將其職權委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監督日常營運事宜，並定期檢討該等安排。管理層有責任向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提供充分及及時的資料以及須於作出有關主要事項之決策或代表本公司訂立任何承諾前須先向董事會匯報及獲事先批准。董事會具備符合業務需要之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

董事會定期親身會面以討論及制定整體策略方向及目標，並批准本公司年度及中期業績以及其他重要事項。管理層則獲授權執行日常營運事宜。

公司秘書協助主席編撰會議通告及議程，並確保本公司遵守適用的企業管治常規之規定及其他監管要求。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通告須最少於會議日期前十四天向全體董事發出，而就其他董事會會議則須發出合理通知，讓全體董事有機會提出將商討事宜列入會議議程。

全體董事均可聯絡公司秘書，而公司秘書負責確保本公司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其他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均充分地記錄所考慮的事項及所達致決定的詳情，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不同觀點。會議記錄之草稿及定稿於會議後之合理時間內傳遞予全體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並作為會議程序之正確記錄。所有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存置，並於任何董事發出合理通知後在任何合理時間可供查閱。除有關披露之法律或監管限制外，全體董事均有權獲取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

倘主要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之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屬重大之利益衝突，該事項將以召開實體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之方式處理。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士若於交易中無重大權益，則將出席該董事會會議。

彌償與保險條款

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已安排投購合適之責任保險，為董事因企業管理活動承擔的責任作出彌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為提高董事會之效益及效率，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技術安全環境委員會，並有各自之書面職權範圍以明確界定其職責及獲董事會授予之職權。各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aunggold.com「關於我們」項下「企業管治」一節查閱。

董事會委員會亦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及在必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將由本公司支付。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莊文鴻先生、李錦松先生及徐鵬先生組成，並由莊文鴻先生擔任主席。彼等擁有足夠會計及財務管理專長以及營商經驗以履行職務。彼等均非本公司現時核數師事務所之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檢討本集團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向董事會遞交財務報表前先行監察其完整性；審閱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與報告以及考慮及向董事會建議委任、續聘及罷免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及管理層會面以確保審核結果得到妥善處理。

審核委員會亦定期會面以審閱向股東呈列之財務業績及其他資料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審核委員會亦就其職權範圍內之事宜充當董事會與本公司核數師之間的重要橋樑，並定期檢討核數師之獨立性。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與高級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共舉行七次會議，以討論及審閱各項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年報及年度業績公告；
-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財務報表、中期報告及中期業績公告；
- 審閱由獨立顧問公司編製的內部審計報告，以了解其中的重大發現及相關建議；
- 檢視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整體充分性及有效性；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審計計劃、委聘條款、獨立性、薪酬及資格；
- 考慮並建議更換外聘核數師；及
- 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踐。

審核委員會各成員之個別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舉辦 會議次數
莊文鴻先生(主席)	7/7
李錦松先生	7/7
徐鵬先生	7/7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莊文鴻先生、李錦松先生及徐鵬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張柏沁女士組成。莊文鴻先生乃提名委員會之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視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與提名政策的落實及成效；協助董事會維護董事會技能表，就提名、輪選和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董事繼任規劃；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每年檢討獨立性機制的落實及成效；以及協助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表現。

企業管治報告

所有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之規定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自其上次獲選或重選後任期最長的三分之一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所有退任之董事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執行的工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 審視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
- 審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政策及確保董事會可獲獨立觀點及意見之機制的落實及成效；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包括任期超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審視並向董事會提出董事重選連任的建議；
- 審視並向董事會提出委任提名委員會額外成員的建議；
- 檢討及修訂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各成員之個別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舉辦 會議次數
莊文鴻先生(主席)	1/1
李錦松先生	1/1
徐鵬先生	1/1
張柏沁女士(附註)	0/0

附註：張柏沁女士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委任其後的報告期間內，提名委員會並未舉行任何會議。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法。本公司經考慮多項因素以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區域及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及其他質素。本公司亦將在釐定董事會之最佳組合時，計及其本身業務模式及不時之特定需求。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每年由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視(如恰當)，以確保其落實及成效。提名委員會亦須負責制訂達致董事會多元化之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供採納。就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言，有以下可計量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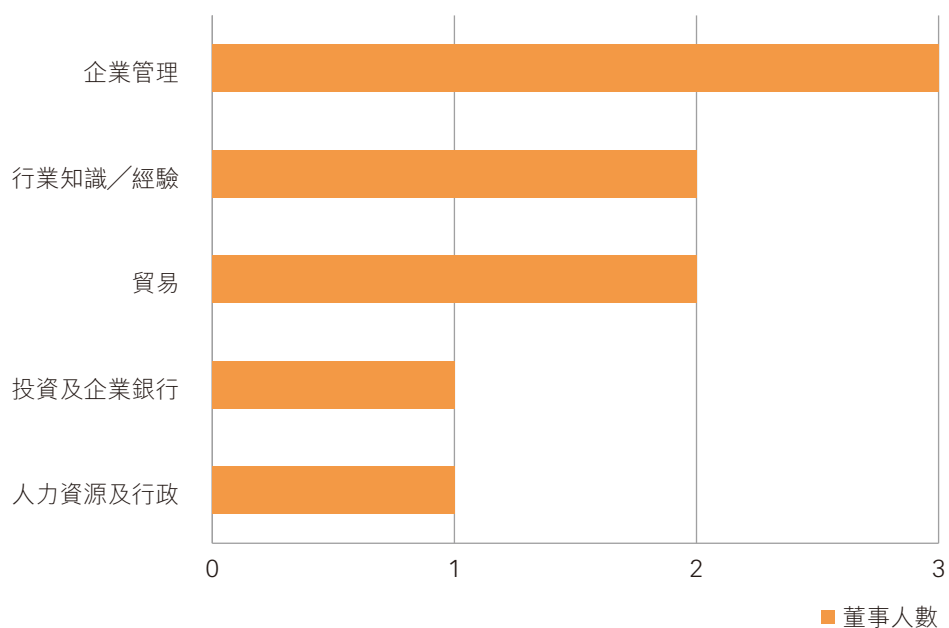
- 至少三分之一董事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至少一名董事須已獲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
- 至少一名董事須為女性；及
- 實現或維持女性僱員佔整體勞動人口比例的40%或以上。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四名男性董事及一名女性董事，具有不同年齡組別、教育背景及專業經驗。本集團維持員工性別平衡，約50%女性僱員及50%男性僱員。性別比例的詳情及相關數據載於本年報第21至41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可計量目標已獲達成及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現時性別多元化水平令人滿意。

企業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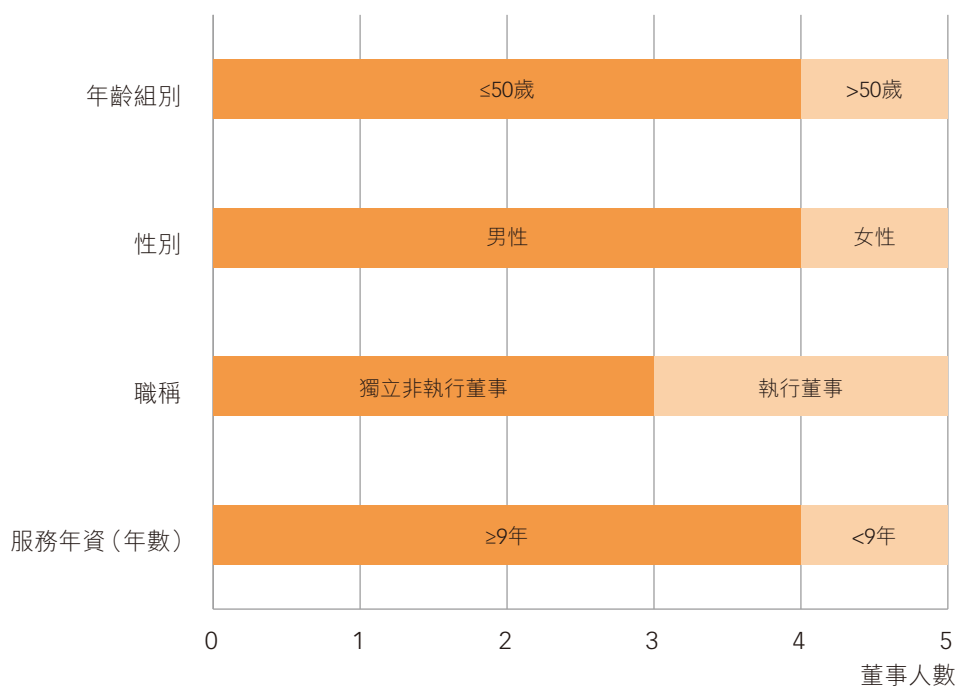
董事會技能表

董事會具備的專業技能及經驗，詳見下表：



附註：一名董事可具備多項技能及／或專業知識。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多元化概況如下：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提名政策，該政策列載書面指引及程序，以供提名及委任新董事加入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負責物色及提名合適人選供董事會考慮。在評估潛在人選時，提名委員會考慮一系列的參考準則（「挑選準則」）包括（其中包括）：

- 誠信方面的聲譽、與本公司相關業務的成就及經驗
- 專業及教育背景
- 為董事會／委員會投放之時間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在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限下，倘董事會認為有需要委任額外董事，則應採取以下程序：

1. 提名委員會根據挑選準則，在不論是否有外部代理或本公司協助的情況下確定或挑選有關人選；
2. 提名委員會可使用其認為適當的任何程序評估有關人選，其中可能包括個人面試、背景檢查、匯報、有關人選作出的書面陳述或第三方推薦；
3. 提名委員會提供董事會所有所需資料，包括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載有關人選的資料；
4. 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包括委任條款及條件；
5. 董事會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建議進行審議並決定委任；及
6. 所有董事的委任應透過委任函確認，其中載有董事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該等條款及條件應由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

提名委員會明白，董事須投入充足時間處理本公司事務，方能有效履行職責。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全體董事均已向本公司披露其擔任的其他董事職務及重大外部職務，並無任何董事同時出任超過六間上市公司的董事。經考量各董事的專業資格、工作經驗、現任其他上市公司董事職務及其他重大外部職務所佔時間後，提名委員會認為，本年度內各董事均已為本公司事務投入充足時間及精力，並於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中有效履行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李錦松先生、莊文鴻先生及徐鵬先生。李錦松先生乃薪酬委員會之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關於成立制定薪酬政策的正式且透明的程序；根據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審議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可比較公司所支付之薪金、董事所投入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內其他部門的僱傭狀況；檢討及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關任何離職或終止聘用或委任而應向彼等支付之補償、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所涉及的賠償安排、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以及根據上市規則檢討及批准有關股份計劃的事項。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執行的工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 經參考公司及個人表現、本公司的財務表現，以及現行僱傭及市場情況，審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 評估董事的表現；及
-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各董事之薪酬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薪酬委員會各成員之個別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舉辦 會議次數
李錦松先生(主席)	1/1
莊文鴻先生	1/1
徐鵬先生	1/1

董事及核數師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知悉其有責任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根據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董事會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董事會亦須負責保存適當之會計記錄，並可於任何時間以合理準確方式披露本公司之財務狀況。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其財務報表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60至64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知悉其須全面負責建立及維持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充分性及有效性，並透過審核委員會及(如需要)外部合資格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內部監控服務，最少每年檢討該等系統是否有效，有關檢討涵蓋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合規及策略風險監控職能。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及實施成效，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確保資源、員工資質及經驗、培訓計劃及本集團會計預算、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以及與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報告相關的控制措施適當。就此而言，審核委員會會將所發現的任何重大問題通報董事會。

本集團現時並無內部審核功能。董事已檢討設立內部審核功能之需要，並認為鑒於本集團業務之規模、性質及複雜性，聘用外部獨立專業人士為本集團進行內部審核工作以滿足需求將更具成本效益。於年內，董事會已委任一家獨立顧問公司哲慧企管專才有限公司(「BTCGL」)，協助識別及評估本集團的風險，並獨立進行內部監控審查及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董事將繼續至少每年一次檢討內部審核職能的需要。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企業風險管理框架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對其企業風險管理框架進行了檢討。董事會負有確保維持健全且有效的內部控制的整體責任，而管理層則負責設計及實施內部監控系統，以管理本集團所面臨的各類風險。

透過風險識別與評估流程，我們對風險進行識別、評估、優先排序並制定應對措施。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遵循《COSO企業風險管理－整合框架》，使董事會及管理層能夠有效管理本集團的風險。本集團已建立一套風險管理機制，其中包含內部控制環境，並在高級管理層之間實施適當的職責分離。透過定期召開由各部門主管參與的管理會議，本集團管理層得以進行風險識別、風險評估及風險管理。董事會亦透過負責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職能的審核委員會，定期接收相關報告。

主要風險

於二零二六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已識別出以下主要風險，並將其分類為策略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及合規風險。

風險範圍	主要風險
合規風險	- 未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或相關法規 - 未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規定
營運風險	南非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
財務風險	未發現重大風險
策略風險	- 黃金礦場開發可能無法取得充足資金的風險 - 南非政治環境可能發生變化的風險

本集團的風險監控機制

本集團採用「三層」企業管治架構，其中營運管理與控制由營運管理部門負責，風險管理監控則由財務團隊執行，而獨立內部審計則外判予BTCGL並由其負責執行。本集團設有風險登記冊，用以追蹤本集團所有已識別的主要風險。該風險登記冊向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提供主要風險的概況，並記錄管理層為緩解相關風險所採取的行動。每項風險均會根據其發生可能性及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至少每年進行一次評估。管理層作為風險負責人，將於完成年度風險評估後，至少每年更新一次風險登記冊，視情況新增風險及／或刪除現有風險。此審查流程可確保本集團能主動管理所面臨的風險，具體而言，所有與風險相關的各方均可查閱風險登記冊，並了解及警覺其職責範圍內的風險，從而能以高效的方式採取後續行動。

我們的風險管理活動由管理層按持續基準作出。我們會對風險管理框架之有效性至少每年進行一次評估，並定期舉行管理層會議，以更新風險監控活動之進展。管理層致力確保風險管理成為日常業務營運程序之一部分，以令風險管理有效符合企業目標。本集團將於適當時繼續委聘外部獨立專業人士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進行年度檢討並進一步加強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本集團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詳情，已載於本年報所附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亦已訂立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政策（「持續披露政策」），當中載有準確及安全處理內幕消息以及避免不當處理本集團內幕消息的程序。

董事會每年審查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審核委員會進行審查時，已考慮BTCGL編製的內部監控審查報告，以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報告內並無發現有需要關注的重大事宜。根據本集團持續監測情況、風險評估結果及內部監控審查結果，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維持充分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護及保障本公司股東及資產之權益。

董事培訓

為提升及更新董事作為上市公司董事在角色、職能及職責方面的知識與技能，本公司以網絡研討會、電子學習及指定閱讀材料，為董事安排及提供持續專業發展培訓（「持續專業培訓」），讓董事緊貼本集團相關的最新趨勢及議題，包括商業領域（包括特定行業及創新發展）的最新動態，以及法律與監管方面的最新資訊。本年度內，本公司已為董事提供約15小時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董事須不時向本公司提交其所參與之持續專業發展培訓的詳情。培訓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並供董事會定期檢閱。

每名新委任董事於其獲委任時均接受全面、正式及量身訂造的就職培訓，以確保其妥為了解本公司之業務以及董事之職務及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接受的培訓之概要如下：

董事姓名	法律及規管	企業管治／ 環境、社會 及管治	財務報告／ 風險管理 及內部監控	產業趨勢 與最新動態	數位／ 資訊科技
執行董事					
張柏沁女士	✓	✓	✓	✓	✓
彭鎮城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錦松先生	✓	✓	✓	✓	✓
莊文鴻先生	✓	✓	✓	✓	✓
徐鵬先生	✓	✓	✓	✓	✓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該政策載列為董事會確定是否應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以及將予派付的股息水平提供指引。根據股息政策，在決定是否建議派付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將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各項因素：

- 本集團之財務業績；
-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 業務營運、業務策略及未來發展需要的未來現金需求及可動用程度；
- 是否有資金履行本集團銀行貸款的財務契諾；及
- 董事會可能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派付股息亦須遵守百慕達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細則之任何限制。本公司宣派的任何末期股息必須經其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予以批准。董事會可不時向股東派付其認為有本集團溢利支持的有關中期及／或特別股息。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審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酬金為2,100,000港元，乃與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服務有關。德勤海外網絡成員事務所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提供法定審核服務，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酬金總額為534,000港元。

公司秘書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投資者關係

憲章文件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憲章文件概無任何變動。

與股東溝通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其目標為確保股東可及時取得本公司之公開可得資料，以及提供適當的管道與本公司溝通及行使彼等作為股東的權利。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為本公司與股東溝通的主要管道及重要活動，讓股東得以表達意見，並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會面。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各董事會委員會的主席或成員，以及高級管理層均會出席答覆股東提出的諮詢。

我們鼓勵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直接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溝通，股東提出的諮詢將獲及時回應。

企業溝通

本公司致力透過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公佈年報及中期報告、通告、公告、通函、各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及其他重要公司資料，以維持高水準之披露及財務透明度。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本公司亦鼓勵股東在不同情況下透過下列方式參與本公司之決策過程：

向董事會提出股東查詢的程序

股東應透過電話熱線2980 1333或電郵is-enquiries@vistra.com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查詢有關其持股情況。

股東可要求獲提供本公司之公開可得資料及／或寄發其查詢及疑慮予本公司至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或透過電郵contact@taunggold.com.hk寄發其查詢予本公司。

所有查詢將由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直接接收並審閱。公司秘書會概括有關查詢，並於下次董事會會議向董事會提呈一份概要。所有與股東之通訊記錄將由公司秘書保存。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之程序

任何不少於呈請當日有權在有關呈請牽涉的股東大會投票的全體股東總投票權二十分之一的股東或不少於一百名持有本公司股份之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於股東大會提出動議。

書面呈請須註明公司秘書收，並須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經修訂)簽署及送達，以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於呈請日期持有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股東大會之投票權)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透過書面呈請要求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書面呈請須由所有有關股東正式簽署，並寄送至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註明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收。

書面呈請須註明公司秘書收，並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及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經修訂)簽署及送達，以要求董事會就處理書面呈請中指明之事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致壇金礦業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本行」)已審計列載於第65至113頁的壇金礦業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本行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行為準則(「準則」)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相關要求，本行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準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本行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Leap Forward Bloom Beyond
勤躍香港 綻放未來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本行於審核中處理關鍵審核事項之方法

採礦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因採礦資產結餘對綜合財務狀況表有重大影響及釐定其可收回金額時涉及重要判斷及評估，本行識別南非採礦資產減值虧損撥回為關鍵審核事項。

於釐定可收回金額時需要 貴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並確定貼現現金流量模型的合適貼現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於南非的採礦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已由 貴集團管理層委聘且與 貴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估值師」)按使用價值基準計算得出。使用價值計算視乎 貴集團管理層及估值師判斷及估計之若干重要輸入資料，其中因素包括預期未來通脹率、未來金價、美元(「美元」)兌南非蘭特(「蘭特」)匯率及貼現率。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採礦資產的賬面值為3,184,81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財務報表已確認一筆金額為427,985,000港元的減值虧損撥回。 貴集團採礦資產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本行有關採礦資產減值虧損撥回之程序包括：

- 了解有關採礦資產減值評估的管理基準及評估；
- 本行之內部估值專家評估估值師採用之估值方法及模型之合適性，以決定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
- 透過評估公開可得資料及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表現，評估估值模型所用的關鍵假設(包括預期未來通脹率、未來金價、美元兌蘭特匯率及貼現率)合理性；及
- 比較輸入數據，例如可行性報告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之營運開支及資本開支。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所有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本行的核數師報告。

本行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本行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本行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本行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行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本行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本行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本行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本行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須履行其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的職責。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本行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本行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行僅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九十條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本行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行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依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本行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本行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本行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本行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本行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本行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並進行集團審計，以就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本行負責指導、監督和審閱就集團審計目的進行的審計工作。本行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本行與管治層溝通了審計的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以及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本行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本行還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本行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本行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本行確定那些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本行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本行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本行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林樹龍(執業證書編號：P07408)。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6	1,209	2,53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	2,590	(1,834)
行政開支		(26,060)	(24,274)
財務開支	7	(1,187)	(1,436)
採礦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14	427,985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5	(12)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404,525	(25,018)
所得稅開支	10	–	–
年內溢利(虧損)		404,525	(25,018)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產生自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03,454	14,933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607,979	(10,085)
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15,331	(22,232)
非控股權益		89,194	(2,786)
		404,525	(25,018)
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75,206	(10,498)
非控股權益		132,773	413
		607,979	(10,085)
每股盈利(虧損)	11		(經重列)
基本(港仙)		17.5	(1.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740	1,721
使用權資產	13	1,663	340
採礦資產	14	3,184,818	2,549,00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	1,242	1,25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	33,309	28,667
購買資本資產訂金	17	1,000	–
租金按金	17	465	48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	664	660
		3,224,901	2,582,13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7	17,421	11,3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	27,676	65,853
		45,097	77,167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0	1,358	3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	8,074	7,591
		9,432	7,960
流動資產淨額		35,665	69,20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60,566	2,651,34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0	353	–
復修成本撥備	21	11,315	10,423
		11,668	10,423
資產淨額		3,248,898	2,640,91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181,515	181,515
儲備		2,410,905	1,935,6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592,420	2,117,214
非控股權益		656,478	523,705
權益總額		3,248,898	2,640,919

第65至113頁所載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彭鎮城
董事

張柏沁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c)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181,515	5,307,443	(829)	(74,746)	147,828	(1,549,958)	(1,883,541)	2,127,712	523,292	2,651,004
年內虧損	-	-	-	-	-	-	(22,232)	(22,232)	(2,786)	(25,018)
產生自換算海外業務之 匯兌差額	-	-	-	-	-	11,734	-	11,734	3,199	14,933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11,734	(22,232)	(10,498)	413	(10,085)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81,515	5,307,443	(829)	(74,746)	147,828	(1,538,224)	(1,905,773)	2,117,214	523,705	2,640,919
年內溢利	-	-	-	-	-	-	315,331	315,331	89,194	404,525
產生自換算海外業務之 匯兌差額	-	-	-	-	-	159,875	-	159,875	43,579	203,45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59,875	315,331	475,206	132,773	607,979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81,515	5,307,443	(829)	(74,746)	147,828	(1,378,349)	(1,590,442)	2,592,420	656,478	3,248,898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股本儲備主要指壇金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收購資產時已發行股本之面值與已發行代價股份公平值之差額。
- b: 其他儲備主要指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於過往年度作出的代價公平值與Taung Gold (Pty) Limited(「TGL」)(本公司的部分擁有附屬公司)淨資產之間的差額，歸屬於本集團收購的TGL的額外權益，且於過往年度由非控股股東持有。
- c: 繳入盈餘指51,562,000港元及96,266,000港元之款項，分別來自(i)根據於一九九五年十月二日完成之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總額面值超出本公司就交換而發行之股本面值之差額；及(ii)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之股本重組(「股本重組」)。根據股本重組，(i)藉註銷已繳付股本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減幅為每股已發行股份0.90港元，致使每股已發行股份之面值由1.00港元減至0.10港元，因而導致進賬104,094,000港元(「股本削減」)；(ii)股份分拆涉及將法定但未發行之每股股份分拆為十股新股份(「股份分拆」)；及(iii)於股本削減及股份分拆生效後，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總額削減至零(「股份溢價削減」)。股本削減及股份溢價削減所產生之進賬總額已轉移至本公司繳入盈餘賬下，並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所有適用法例用以(包括但不限於)抵銷本公司之累計虧損。有關股本重組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並於同日生效。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404,525	(25,018)
調整：		
利息收入	(1,047)	(2,369)
財務開支	1,187	1,43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2	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6	13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38	1,358
復修成本撥備變動	(892)	(2,95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2,427)	1,378
採礦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427,985)	—
未變現匯兌虧損	2,460	2,189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2,703)	(23,839)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	(5,776)	(6,3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280	(5,848)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8,199)	(36,009)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032	2,354
勘探資產開支	(8,643)	(7,820)
為購買資本資產所支付的定金	(1,0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4)	(8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645)	(5,54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租賃負債之還款	(1,319)	(1,419)
已付利息	(72)	(4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	(1,391)	(1,4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8,235)	(43,019)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853	108,868
外匯變動影響	58	4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代表銀行結餘及現金	27,676	65,8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於南非持有採礦資產。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由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為方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	--------

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脹呈列貨幣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引入新要求，於綜合損益表中列報指定類別及定義的小計項目，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定義的績效指標的披露，並改進匯總及分列外。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影響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呈列及未來財務報表的披露。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在確認及計量方面，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預期此準則將影響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結構及呈列方式。

除上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其他修訂本將不會於可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的若干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如下文會計政策所載述)。

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貨品及服務所付出代價之公平值計量。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之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以下情況下獲得控制權：

- 有權控制投資對象；
- 從參與投資對象活動所得浮動回報而享有承擔或權利；及
- 能夠運用其權力影響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控制權三個要素當中一個或多個要素發生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本年度內購入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按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中的非控股權益應與本集團之權益單獨列示，乃指其持有者有權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清盤時資產淨值的比例份額之所有者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退休福利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之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以致彼等有權收取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在員工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福利之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被確認為開支，惟與評估礦產資源開採於技術領域層面及商業可行性有關的成本則確認為勘探及評估資產。

經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僱員應得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以及年假)確認為負債。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虧損)不同。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之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於應課稅溢利可能可供對銷可扣減臨時差額的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通常會就所有可扣稅臨時差額進行確認。若於一宗交易中，因初步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臨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會分開影響會計溢利，則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持有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之用或供行政之用的有形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勘探及評估資產

採礦資產主要指勘探及評估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以成本確認。於首次確認後，勘探及評估資產以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勘探成本待確定是否已發現足夠數量的潛在礦產儲量後將資本化。

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探礦權之成本以及尋找礦物資源及釐定開採該等資源在技術及商業上是否可行而產生之開支。一旦礦產資源開採於技術領域層面及商業可行性皆已展示時，於該區域過往確認的勘探及評估資產會進行減值測試，然後重新分類至在建工程項下礦產權或物業、廠房及設備。

勘探及評估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視其採礦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或過往期間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經已減少。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對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或減值撥回(如有)的程度。

當有跡象顯示勘探及評估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或先前期間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減少時，將檢討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倘出現下列其中一項事件或事況變化(此列不能盡錄)，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之減值作出減值測試：

- 本集團於特定區域之勘探權於期內已經屆滿或將於不久將來屆滿，且不預期會重續；
- 對進一步勘探及評估特定區域的礦產資源之龐大開支既無預算，亦無規劃；
- 由於在特定區域勘探及評估礦產資源並無發現商業有利之礦產資源數量，故本集團已決定終止於特定區域之有關活動；或
- 充分數據顯示，儘管於特定區域之開發可能會繼續進行，惟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不可能於成功開發或銷售中悉數收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勘探及評估資產減值(續)

採礦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個別估計。倘不大可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有關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能反映當前市場所評估之貨幣時間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就此而言，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尚未作出調整)。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有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按比例根據該單位或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計量)及零之中的最高者。已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增至其修改後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之賬面值不應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隨即於損益內確認。

修復及環保開支撥備

長期環保責任乃遵照現行環保及監管規定根據本集團之環保計劃計提撥備。

截至報告期末已發生的環境干擾修復活動，乃按其估計成本淨現值作全數撥備。估計成本於採礦資產進行資本化為善後資產。估計復修成本每年檢討，並就法例或科技之改變以及貨幣時間值之展開作適當調整。估計成本之變動乃加入或扣自出現變動期內相關資產之成本。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於其中扣除(視適用情況而定)。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隨即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的為收集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隨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任何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利息且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包括租賃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於預計年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計產生的該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為基礎，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報告日期當前及未來情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相同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倘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予以確認乃基於自首次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於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向另一實體轉讓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總和的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金融負債及股本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債務及股本工具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視乎所訂立合同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而定。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經扣減所有負債後於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同。集團實體發行的股本工具作為已收所得款項確認，並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會於本集團責任已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知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視為相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不同。

我們將持續檢討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修訂只影響該期間，則有關會計估計的修訂會在修訂期間確認。倘若有關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下文載列於報告期末極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需要作出重大調整之未來相關重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採礦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於確定採礦資產減值虧損是否已撥回需要估計獲分配該等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本集團位於南非的採礦資產的使用價值計算乃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有關計算需要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計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及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本集團管理層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所採用的假設乃基於對預期未來通脹率、未來黃金價格、美元兌南非蘭特(「蘭特」)匯率及貼現率等因素的估計。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高於預期，則可能會造成重大減值虧損撥回。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採礦資產的賬面值為3,184,81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549,008,000港元)，主要指為位於南非的勘探及評估資產。有關採礦資產的使用價值計算詳情載於附註14。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於損益中確認一筆金額為427,98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無)的減值虧損撥回。

5.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須按本集團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確定，有關內部報告經由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分配分部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

主要營運決策者經確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等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於確定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時並無合併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 (a) 於南非之黃金勘探及開發；及
- (b) 礦產貿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於南非之 黃金勘探及開發 千港元	礦產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收益	—	—	—
分部業績	416,404	—	416,404
未分配其他收入			134
未分配公司開支			(11,929)
財務開支			(7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2)
除稅前溢利			404,525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收益	—	—	—
分部業績	(13,004)	—	(13,004)
未分配其他收入			1,394
未分配公司開支			(13,355)
財務開支			(4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
除稅前虧損			(25,0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與經營及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分部的溢利(虧損)，惟並無分配若干其他收入、中央行政開支、租賃負債利息及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標準。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於南非之黃金勘探及開發	3,220,350	2,579,793
礦產貿易	—	—
分部資產總額	3,220,350	2,579,793
未分配公司資產	49,648	79,509
綜合資產	3,269,998	2,659,302
分部負債		
於南非之黃金勘探及開發	14,461	13,036
礦產貿易	—	—
分部負債總額	14,461	13,036
未分配公司負債	6,639	5,347
綜合負債	21,100	18,383

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別包括各分部的總資產(未分配公司資產除外，其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使用權資產、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按金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總負債(不包括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於南非之 黃金勘探及開發 千港元	礦產貿易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入分部業績及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4	—	10	34
添置採礦資產	8,643	—	—	8,64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	—	91	126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1,338	1,33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2,427)	—	—	(2,427)
採礦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427,985)	—	—	(427,985)
利息收入	(913)	—	(134)	(1,047)
財務開支	1,115	—	72	1,187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入分部業績及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	—	71	80
添置採礦資產	7,820	—	—	7,8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	—	100	130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1,358	1,3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1,378	—	—	1,378
利息收入	(975)	—	(1,394)	(2,369)
財務開支	1,391	—	45	1,4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之資料乃按照資產之地理位置呈列。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香港	4,086	1,857
南非	3,186,377	2,550,466
	3,190,463	2,552,323

6.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162	15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032	2,354
租金按金利息收入	15	15
其他	–	11
其他收入－總計	1,209	2,534
外匯淨收益(虧損)	163	(4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2,427	(1,37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總計	2,590	(1,8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財務開支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72	45
退回復修成本撥備之貼現	1,115	1,391
	1,187	1,436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3,335	12,65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8	160
	13,503	12,811
採礦資產資本化	(4,620)	(3,907)
	8,883	8,904
核數師酬金	2,100	2,1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6	13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38	1,3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張柏沁(主要行政人員)	–	624	18	642
彭鎮城	–	770	18	7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錦松	250	–	–	250
徐鵬	250	–	–	250
莊文鴻	250	–	–	250
	750	1,394	36	2,180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張柏沁(主要行政人員)	–	624	18	642
彭鎮城	–	743	18	7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錦松	250	–	–	250
徐鵬	250	–	–	250
莊文鴻	250	–	–	250
	750	1,367	36	2,1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上述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乃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的服務。上文所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為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酬金。

並無任何可讓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於兩個年度內累積的薪酬的安排。

(b) 僱員酬金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一名董事(二零二五年：一名董事)，有關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上文(a)。其餘四名(二零二五年：四名)最高薪酬非董事亦非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之僱員年內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5,408	4,89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18
	5,426	4,917

本公司董事以外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屬於下列範圍內：

	二零二六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五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3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
	4	4

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南非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7%計算。由於該等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南非所得稅作出撥備。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404,525	(25,018)
按南非所得稅率27%計算之稅項	109,222	(6,755)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4,273	5,08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16,698)	(1,432)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3,200	3,10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3	2
年內所得稅開支	—	—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為101,47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89,622,000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並可無限期結轉。由於未來溢利流的不可預測性，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盈利(虧損)	315,331	(22,232)

	二零二六年 千股	二零二五年 千股 (經重列)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03,506	1,803,506

於過往年度，本公司部分擁有的附屬公司TGL向若干非控股股東授出貸款，該等貸款以本公司11,641,043股股份（經附註22所述之股份合併調整後）作為質押擔保。本集團於發出催款通知書後，因到期未清償而佔有該等質押股份。被抵扣的股份計入權益並當作本公司的庫存股份。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本公司股份合併之影響作出調整（詳見附註22），該合併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生效。

由於兩個年度內均無發行任何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1,372	5,115	3,713	10,200
添置	–	80	–	80
匯兌調整	8	11	–	19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380	5,206	3,713	10,299
添置	–	34	–	34
匯兌調整	105	151	9	265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485	5,391	3,722	10,59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	4,973	3,462	8,435
年內撥備	–	63	67	130
匯兌調整	–	13	–	13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	5,049	3,529	8,578
年內撥備	–	72	54	126
匯兌調整	–	150	4	154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	5,271	3,587	8,858
賬面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485	120	135	1,740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380	157	184	1,721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採用直線法經計及剩餘價值按下列年率折舊：

廠房及機器	10%–16.7%
傢俬及設備	16.7%–33%
汽車	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三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1,663	340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	1,338	1,358
添置使用權資產	2,661	–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102	92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1,493	1,556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為其營運租賃多個辦公室。租賃合約按兩年(二零二五年：兩年)之固定期限訂立。租賃期乃按個別基準釐定，並包含廣泛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賃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之長短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之期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採礦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2,528,771
添置	7,820
復修成本撥備變動	(181)
匯兌調整	12,598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549,008
添置	8,643
復修成本撥備變動	(63)
減值虧損撥回	427,985
匯兌調整	199,245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184,818

採礦資產包括勘探及評估資產以及退役資產。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為3,171,06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537,012,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退役資產的賬面值為13,75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1,996,000港元)。

勘探及評估資產是指本集團於勘探及評估礦場中對開採礦產資源的技術領域層面及商業可行性進行評估而產生的成本。管理層認為，於報告期末，仍在確定商業可行性。

採礦資產指南非採金項目，即Evander項目及Jeanette項目。Evander項目的採礦權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八日至二零三八年四月二十八日，有效期為26年，而Jeanette項目的採礦權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至二零四七年六月六日，有效期為30年。本公司董事認為，只要本集團遵守南非礦產和石油資源開發法所載之規定，則極有可能重續及申請延長Evander項目及Jeanette項目的採礦權屆滿日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採礦資產(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南非黃金勘探及開發業務的採礦資產有關，並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列為投資活動的資本化開支為8,64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7,820,000港元)。

本集團管理層已根據採礦計劃的最新進展情況，對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採礦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過往可行性研究的技術方面，對該兩個項目完成優化研究及／或將成本估算根據最新採礦計劃作出更新。

分配有關Evander項目及Jeanette項目的採礦資產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由本集團管理層根據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使用價值計算乃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有關使用價值計算採用的主要輸入數據的詳情載於下文。

Jeanette項目

本集團已完成對Jeanette項目進行優化研究，並根據過往可行性研究的技術方面將成本估算根據最新採礦計劃作出更新。透過優化計劃，原定計劃的兩階段法已有效地合併為一個正在進行的開發方案，縮短生產年限，並盡量利用現有基礎設施與新基礎設施的結合，克服過往計劃所造成的結構性限制。

Jeanette項目所應用的用於釐定使用價值的貼現現金流量法基於稅前貼現率28.05%(二零二五年：23.82%)及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乃基於財務預測編製，所涵蓋的礦山生命期直至礦山資源(基於可能儲量)耗盡。

預測中使用的儲量為17.64公噸(二零二五年：17.64公噸)，並假設礦產儲量自二零三零年起在22年內(二零二五年：自二零二九年起在22年內)開採，平均年產量為0.79公噸(二零二五年：0.79公噸)。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相關，其中包括總營運成本約為4,735,271,000美元(二零二五年：4,253,947,000美元)，資本支出總額約為1,711,062,000美元(二零二五年：1,537,228,000美元)，影響經營及資本成本的預期未來每年通脹率介乎2.1%至3.9%(二零二五年：2.1%至4.5%)，美元兌蘭特匯率為16.94(二零二五年：18.31)，金價為每盎司4,565美元(二零二五年：2,769美元)，平均生產率為每噸11.3克(二零二五年：11.3克)。

14. 採礦資產(續)

Evander項目

本公司董事認為，Jeanette項目的開發將成為本集團現時的工作重點，而Evander項目的開發將比原計劃延遲。本集團根據過往可行性研究的技術方面，將成本估算根據Evander項目的最新採礦計劃作出更新。擬採用三個階段模組方法進行建設的原定廠房設計已被重新進行成本計算為擁有相同範圍的單一階段。

Evander項目所應用的用於釐定使用價值的貼現現金流量法基於稅前貼現率27.85%(二零二五年：23.41%)及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乃基於財務預測編製，所涵蓋的礦山生命期直至礦山資源(基於可能儲量)耗盡。

預測中使用的儲量為19.64公噸(二零二五年：19.64公噸)，並假設礦產儲量自二零三四年起在20年內(二零二五年：自二零二三年起在20年內)開採，平均年產量為0.98公噸(二零二五年：0.98公噸)。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相關，其中包括總營運成本為4,603,480,000美元(二零二五年：4,135,551,000美元)，資本支出總額為1,622,455,000美元(二零二五年：1,457,582,000美元)，影響經營及資本成本的預期未來每年通脹率介乎2.1%至3.9%(二零二五年：2.1%至4.5%)，美元兌蘭特匯率16.94(二零二五年：18.31)，金價為每盎司4,565美元(二零二五年：2,769美元)，平均生產率為每噸6.5克(二零二五年：6.5克)。

經減值評估後，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減值虧損撥回427,985,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非上市	27,905	27,905
分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26,663)	(26,651)
	1,242	1,254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間接所持 已註冊股本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Goldster Global Limited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45%	45%	暫無業務
昂晴投資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44%	44%	暫無業務

本年度及累計未確認的聯營公司應佔虧損並不重大。

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向Sephaku Gold Holdings (Proprietary) Limited(「SepGold」)提供的 貸款	30,403	26,174
向Taung Gold EPP RF (Pty) Limited(「TG EPP」)提供的貸款	2,906	2,493
	33,309	28,667

本集團向SepGold及TG EPP(均為南非合資格廣域社會經濟授權(「廣域社會經濟授權」)公司)作出貸款，以認購於TGL的股份，符合南非國內規定。SepGold及TG EPP遂成為TGL的股東(即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東)。

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向SepGold提供的貸款

根據南非廣域社會經濟授權的規定，SepGold過往屬弱勢的南非公司，SepGold為南非的一間合資格廣域社會經濟授權公司。向SepGold提供之貸款(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償還本金額為487,732,919蘭特(相當於約222,11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87,732,919蘭特(相當於約206,359,000港元))以抵押3,940,207股TGL股份(經附註22所述之股份合併調整後)(相當於TGL之已發行股本的15.39%)作為擔保。SepGold應收TGL於任何財政年度宣派之任何股息之50%，將用於償還有關貸款。經審慎考慮預期TGL於Evander項目及Jeanette項目按計劃開始後的合適時間及股息金額，貸款償還日期為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向TG EPP提供的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及TG EPP(合資格廣域社會經濟授權公司)訂立貸款協議。根據貸款協議，本集團向TG EPP提供免息貸款(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償還本金額為36,926,000蘭特(相當於約16,81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36,926,000蘭特(相當於約15,623,000港元))，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致使TG EPP於TGL的合資格廣域社會經濟授權公司持有的股權低於26%時，得以收購TGL已發行股本的特定百分比。鑒於Jeanette項目及Evander項目的狀態，本公司董事預期向TG EPP提供的貸款無法在報告期間結束一年內結清，因此，向TG EPP提供的貸款的全部結餘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貸款以抵押505,833股TGL股份(經附註22所述之股份合併調整後)(相當於TGL之已發行股本的2%)作為擔保。

向SepGold及TG EPP提供之貸款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董事經考慮Jeanette項目及Evander項目的回報(包括考慮其勘探及開發狀況、預期商業生產的開始時間、預期的儲備及未來金價(如適用))評估提供予SepGold及TG EPP的貸款之公平值，以估計該等貸款的還款時間。本集團委聘估值師按貸款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用貼現率進行估算。有關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之詳情載列於附註25。

有關向SepGold及TG EPP提供的貸款之公平值收益2,42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公平值虧損1,378,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租金按金	465	485
其他按金	6,781	1,655
購買資本資產訂金	1,000	–
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	523	644
其他	10,117	9,015
	18,886	11,799
即期	17,421	11,314
非即期	1,465	485
	18,886	11,799

18.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1,458,000蘭特(相當於約66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561,000蘭特(相當於約660,000港元))，主要關於就申請勘探多個小型採礦項目的採礦許可證(該等項目需修復及管理採礦區對環境的負面影響)向南非礦產資源部提供的履約擔保。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5.47%至6.97%(二零二五年：5.72%至8.07%)。

銀行結餘包括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存款，按年利率介乎0.001%至7.25%(二零二五年：0.001%至7.5%)計息。

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增值稅應付款項	1,051	846
其他應付款項	32	30
其他應計費用	6,991	6,715
	8,074	7,5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租賃負債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須於以下期間支付：		
不超過一年期間	1,358	36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期間	353	—
	1,711	369
減：於流動負債下列示於12個月內到期結清的款項	(1,358)	(369)
	353	—
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於12個月後到期結清的款項	353	—

21. 復修成本撥備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10,423
年內解除貼現影響	1,115
計入損益的重估	(892)
確認為退役資產撥回的重估	(63)
匯兌調整	732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1,315

礦山復修撥備包括未來修復、恢復和拆除已開採自然資源的採礦區的預期費用。此等撥備包括與關閉廠房、關閉、監測、拆除及淨化廢物場、水淨化及歷史殘留物的永久儲存相關的未來成本估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30,000,000,000	0.01	300,000
股份合併	(27,000,000,000)		—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000,000,000	0.10	300,000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8,151,471,981	0.01	181,515
股份合併	(16,336,324,783)		—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815,147,198	0.10	181,515

所有股份與其他已發行股份於所有方面均具有相同地位。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本公司已完成股份合併，按每1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合併為1股合併股份，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合併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由18,151,471,981股調整為1,815,147,198股。

2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正式通過一項決議案，批准及採納本公司之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旨在為本公司提供靈活及有效之途徑，以鼓勵、獎勵、酬謝、補償及／或提供福利予參與者，藉此表揚其對本集團之貢獻。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目前（或將於要約日期及其後）持有受薪職位或根據與本公司及其各自任何附屬公司（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訂立的合約受僱的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及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各自任何附屬公司持有股本權益之任何實體（包括聯營公司）（「合資格實體」），或為合資格實體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合資格實體之任何顧問、諮詢人、代理、承包商、客戶及供應商，且獲董事會全權酌情根據有關人士對本集團之貢獻而認為合資格參與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之人士。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全部已授出但未行使之購股權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全部已授出但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將予授出之全部購股權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將予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於計算有關10%限額時，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載條款失效之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尋求股東批准更新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項下之10%限額，惟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已授出購股權獲行使時，按經更新限額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限額更新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於計算經更新限額時，先前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已註銷、已根據相關計劃條款失效或已行使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於行使各合資格參與者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時，須獲並無獲授購股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截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當日)之12個月期間內，有關人士於行使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已授出及將予授出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時，已獲發行及將獲發行之股份將合共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且總值(根據股份於各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超過5,000,000港元，則必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須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獲承授人支付名義代價總額1港元接納。若授予購股權的要約自要約日期起21天內未獲接納，將被視為已不可撤銷地拒絕。

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十年，並受限於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所載提早終止條文。

並無設有購股權所附認購權在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惟董事會另行施加者除外。

購股權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在購股權要約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單所報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購股權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單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生效，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自當日起計十年維持有效。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之權利。

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的授權上限為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採納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1,815,147,198股。經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實施股份合併後，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以及上市規則，該計劃的授權上限已調整為181,514,719股。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181,514,719股。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並無就服務提供者設定任何分項限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購股權總數為181,514,719股，約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普通股的10%。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並無任何購股權獲授、行使、註銷或失效。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2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之實體將可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往年並無不同。

本公司之股本結構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附註22所披露已發行股本及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儲備)。本集團管理層持續檢討股本結構，當中計及股本成本及與股本相關之風險。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份及籌措新債務，以平衡其整體股本結構。

2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之種類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	45,146	77,2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33,309	28,667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32	3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租金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其他應付款項。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有關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於下文載列。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確保能按時及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擁有以外幣(即令附屬公司承受外幣風險的各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其他應付款項。本集團目前並無訂立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會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以主要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與其功能貨幣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人民幣(「人民幣」)	708	670	—	—
港元	7,345	2,512	32	30
美元	17,872	57,299	—	—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若干集團實體以美元(兌蘭特)計值的公司間結餘(資產)的賬面值為142,98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20,857,000港元)。

於聯繫匯率制度下，港元與美元掛鈎，本公司董事預期美元兌港元的外匯風險極微。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

由於銀行結餘的現行市場利率波動，本集團的銀行結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存款所承受的利率風險並不重大。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就其向SepGold及TG EPP提供的貸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承受其他價格風險。向SepGold及TG EPP提供的貸款的公平值調整主要承受用於償還貸款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時間及金額以及用作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貼現率變動所產生的正面或負面影響。

向SepGold及TG EPP提供的貸款的公平值敏感度分析於下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中披露。

2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蒙受財務損失之最高信貸風險，乃源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已確認金融資產各自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以涵蓋其金融資產相關信貸風險，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相關信貸風險乃由TGL股份作抵押，故有關風險已降低。

由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存放於多間具有良好信貸評級的銀行，且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因此該等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被視為極微。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而言，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結餘之賬面總值為16,80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0,213,000港元)，本集團管理層計量虧損撥備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此外，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根據過往結算記錄、以往經驗，並利用合理、有理據並具前瞻性的可供參考資料個別評估其可回收程度。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其他應收款項餘下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會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於管理層認為充足之水平，務求為本集團之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日。下表乃按照本集團須償還之最早日期之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償還或 少於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一年至兩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32	–	–	32	32
租賃負債	4.51	350	1,051	354	1,755	1,711
		382	1,051	354	1,787	1,743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30	–	–	30	30
租賃負債	4.51	366	4	–	370	369
		396	4	–	400	399

25.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公平值		公平值級別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向SepGold及TG EPP 提供的貸款	33,309	28,667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量乃根據南非Evander項目及Jeanette項目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預期於SepGold及TG EPP償還貸款時收取金額的時間，按25.48%(二零二五年：23.56%)貼現率計算。

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於年內並無轉移。

敏感度分析

根據南非Evander項目及Jeanette項目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預計從SepGold及TG EPP收取的貸款償還的時間延遲，將導致向SepGold及TG EPP提供的貸款之公平值計量減少，反之亦然。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將所有尚未償還金額延遲3年將使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向SepGold及TG EPP提供的貸款之賬面總值減少16,46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3,616,000港元)。

單獨使用的貼現率上升將導致向SepGold及TG EPP提供的貸款之公平值計量減少，反之亦然。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貼現率增加30%將使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向SepGold及TG EPP提供的貸款之賬面總值減少13,36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2,048,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本集團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續)

第三級金融資產之對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年初	28,667	29,853
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2,427	(1,378)
匯兌調整	2,215	192
於年末	33,309	28,667

本集團並無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根據普遍接受的定價模型，以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為基礎釐定。

26.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參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註冊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存放於受託人控制的基金中。本集團以相關薪資成本的5%為計劃供款，每月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而僱員的供款則與本集團供款相符。

南非公司為獨立退休金及公積金繳納供款，該等基金乃受1956年退休基金法規管的固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所有合資格僱員均須成為計劃的成員。

各項退休福利計劃的資產均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存放於受託人控制的基金中。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所產生的金額於附註8及9披露。根據各自的計劃，該等供款不可退還或沒收。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該等退休福利計劃下並無被沒收的供款(由僱主代表於完全享有該等供款前離開該等退休福利計劃的僱員作出)。因此，本集團並無可用作降低未來年度該等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水平的被沒收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年內，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之酬金(包括附註9所披露已付本公司董事之金額)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6,802	7,01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	54
	6,856	7,070

28. 產生自融資活動的負債之對賬

	租賃負債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年初	369	1,788
融資現金流量	(1,391)	(1,464)
已訂立新租賃	2,661	—
已確認財務開支	72	45
於年末	1,711	3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TGL	南非	普通股1,527,798,014蘭特	65.60%	12.98%	勘探、開發及開採黃金及相關礦物
Taung Gold (Secunda) (Pty) Limited	南非	普通股100蘭特	—	78.58%	勘探、開發及開採黃金及相關礦物
Taung Gold Exploration (West) (Pty) Limited	南非	普通股7,875蘭特	—	78.58%	勘探、開發及開採黃金及相關礦物
Taung Gold Exploration (Pty) Limited	南非	普通股7,875蘭特	—	78.58%	勘探、開發及開採黃金及相關礦物
Taung Gold (North West) (Pty) Limited	南非	普通股100蘭特	—	78.58%	勘探、開發及開採黃金及相關礦物
Taung Gold (Free State) (Pty) Limited	南非	普通股100蘭特	—	78.58%	勘探、開發及開採黃金及相關礦物
Ulinet (Pty) Limited	南非	普通股100蘭特	—	78.58%	勘探、開發及開採黃金及相關礦物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表所列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導致內容冗長。

29.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擁有對本集團而言不重大之其他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大多於香港經營業務。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或暫無營業。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顯示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 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分配至非控股 權益之溢利(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TGL	南非	21.42%	21.42%	89,194	(2,786)	656,478	523,7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TGL之財務資料概要。以下財務資料概要反映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金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3,220,350	2,579,795
流動資產	5,073	4,805
非流動負債	(11,313)	(10,423)
流動負債	(151,566)	(119,8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06,066	1,930,628
非控股權益	656,478	523,705
年內溢利(虧損)	416,404	(13,004)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327,210	(10,218)
— 非控股權益	89,194	(2,786)
年內溢利(虧損)	416,404	(13,004)
以下人士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本公司擁有人	159,877	11,734
— 非控股權益	43,579	3,19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203,456	14,933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87,087	1,516
— 非控股權益	132,773	41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619,860	1,929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1,627)	(10,94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8,668)	(7,82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9,666	19,429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629)	6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929,112	1,929,11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46,183	268,684
	2,175,295	2,197,796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6,085	16,002
其他應收款項	6,465	409
銀行結餘及現金	7,588	5,626
	40,138	22,03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4,873	4,91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19,112	98,169
	123,985	103,079
流動負債淨值	(83,847)	(81,042)
資產淨值	2,091,448	2,116,75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1,515	181,515
儲備	1,909,933	1,935,239
權益總額	2,091,448	2,116,7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續)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5,307,443	(800)	147,828	(3,479,839)	1,974,632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39,393)	(39,393)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5,307,443	(800)	147,828	(3,519,232)	1,935,239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25,306)	(25,306)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5,307,443	(800)	147,828	(3,544,538)	1,909,933

財務概要

以下載列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刊發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收益	—	—	—	—	—
應佔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45,147	(45,985)	(19,174)	(22,232)	315,331
— 非控股權益	22,034	(6,819)	(1,578)	(2,786)	89,194
	67,181	(52,804)	(20,752)	(25,018)	404,525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總資產	3,440,722	2,825,691	2,678,288	2,659,302	3,269,998
總負債	19,677	21,471	27,284	18,383	21,100
權益總額	3,421,045	2,804,220	2,651,004	2,640,919	3,248,898